



服部文庫
117
211
4



117
211
4

春秋四傳

十七卷

春秋四傳卷十七音釋

文公

元年

經

顯俱倫

左傳

見形旬

胡傳

衰推音

昭超音

蝨蜂音

芊

彌音

朝朝音

夫扶音

食嗣音

女

汝音

愾慨音

塞先則

難乃多

踏煩音

鞞弗音

懼同悚

訾子斯

芮銳音

予與音

斷丁亂

止子餘

隧遠音

彤同音

聆之忍

復扶人

旅盧音

大泰音

春秋四傳

卷十七

音釋

一

二年

經穀 反 户木

傳左 衰 反 初危

厭 反 於甲

且 反 子餘

傳胡 期 基音

三年

傳左 解 音 隊 墜音

先 反 息薦

還 旋音

樂 洛音

譚 審音

造 反 市專

絲 反 衰音

沮 反 在呂

契 反 息列

辟 避音

密 反 知律

壞 怪音

解 反 佳賣

四年

傳胡 召 邵音

傳左 邗 反 願晚

傳胡 禪 反 徒感

肄 反 以二

背 佩音

朝 潮音

省 反 悉井

愾 反 苦愛

茲 盧音

五年

經 舍 反 户暗

傳左 漸 潛書作

傳胡 賈 反 芳鳳

都 若音

卷十七 音釋

六年

經驪

反喚官

告

枯音

傳左任

壬音

行

杭音

鍼

反共廉

馬

反於虔

辟

僻音

偏

遍音

姑

吉音

傳左

郭

說

悅音

傳胡

告

奇

基音

勅

勒音

餽

反許氣

七年

傳左

聵

適

嫡音

屬

燭音

偏

必音

背

佩音

守

狩音

莖

謹音

傳左

葍

剗

枯音

帑

奴音

鄴

豐音

衰

反初危

已

紀音

八年 四傳卷十七

經肩

反徒木

雍

反於用

維

洛音

景陵鐘

惺

伯敬父評

傳胡

別

帥

反所類

印

反五郎

昵

反尼質

左名

武林鍾天墀九瞻較閱

鍾越異度

文公一

公名興僖公于母聲姜夫人出姜在位十八年謚法慈惠愛民曰文

同魯文公八年襄王崩于頃王立
文十四年頃王崩于頃王立

鄭詳見僖
公元年

春秋四傳

卷十七

音釋

二

六年

經

任

郭

告

陸

盤

八羊

行

說

奇

相

通

封

刺

鉞

斂

勅

頌

屬

用

幣

馬

餽

頌

頌

皆

衰

已

辟

偏

姑

守

董

已

偏

姑

守

董

已

已

春秋四傳卷十七

景陵鍾 惺伯敬父評

鄧名揚左名

武林鍾天墀九瞻較閱

鍾 越異度

文公一 公名興僖公于母聲姜夫人出姜 在位十八年謚法慈惠愛民曰文

周 魯文公八年襄王崩于頃王立 文十四年頃王崩子匡王立

鄭 詳見僖 公元年

春秋四傳

卷十七

文公



齊魯文公十四年昭公卒子舍立九月舍弒
懿公商人立文十八年懿公弒惠公无立

宋魯文公七年成公卒昭公杵臼立
文十六年昭公弒弟文公鮑立

晉襄公繼霸魯文公六年襄公卒
子靈公夷臯立是年趙盾為政

衛詳見僖
公元年

蔡魯文公十五年莊
公卒子文公申立

曹魯文公九年共公
卒子文公壽立

滕詳見隱公元年魯文公
十二年滕昭公來朝

陳魯文公十三年共公
卒子靈公平國立

杞詳見僖
公元年

薛詳見隱公元年
及僖公元年

宮魯文公十八年宮太子僕
弒紀公庶其子季佗立

邾魯文公十三年邾文
公卒子定公纘且立

許魯文公五年僖公
卒昭公錫我立

小邾詳見僖
公元年

楚魯文公元年冬成王遇弒子穆王商臣立文十年次
子厥格文十三年穆王卒子莊王立 楚莊王爭霸

秦秦用孟明以為政魯文公二年秦伯伐晉濟河焚舟遂霸西
戎史記穆公三十七年益國十二闢地千里天子使召伯過

春秋四傳 卷十七 文公

賀穆公以金鼓文六年穆公卒于康公
瑩立文十八年康公卒子共公稻立

吳
詳見隱
公元年

越
詳見隱
公元年

乙 襄王二十二年齊昭七年衛成九年蔡莊二十年鄭
未 十六年穆二年曹共二十七年陳共六年杞桓十一年

宋 成十一年秦穆三十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四年楚成四十六年弒

穀梁 繼正即位正也

胡 傳即位者告廟臨羣臣也國君嗣世定於初喪必逾年然後

改元書即位者緣始終之義一年不二君緣民臣之心不可

曠年無君按書載舜禹受終傳位之事在舜則曰月正元日

格於文祖在禹則曰正月朔旦受命于神宗率百官若帝之

初夫子文祖神宗則告廟也率百官若帝之初則臨羣臣也

自古通葬三年其以凶服則不可入宗廟其以吉服則斬焉

在衰經之中不可既成而又易之也如之何而可子張問於

孔子高宗諒陰三年不言何謂也子曰何必高宗古之人皆

然君薨百官總已以聽於冢宰三年則告廟臨羣臣固攝

衍之禮矣按商書稱太甲元年伊尹祠於先王則攝而告廟

之證也。百官總已以聽冢宰。則攝而臨羣臣之證也。其曰祇見厥祖者。言伊尹以奉嗣王之事。祇見太甲之祖也。至三祀十有二月。伊尹以冕服奉嗣王。則免喪從古之證也。然顧命康誥記成王之崩。其君臣皆冕服。何也。當是時。成王方崩就殯。猶未成服。故用麻冕黼裳。入受顧命。已受命誥諸侯。而後釋冕反喪服者。於是成服而宅憂也。或以為康王釋服離次而即吉。則誤矣。

二月。癸亥。日有食之。公。日。上。有朔字。天王使叔服來會葬。

左傳春。王使內史叔服來會葬。公孫敖魯大夫慶父之子。聞其能相人

也。見其二子焉。叔服曰。穀也。食子。難也。收子。穀。公孫敖長子。文伯。難。次子。惠

叔。食子。奉祭祀供養。收子。葬子身也。穀也。豐下。方。必有後於魯國。為八年公孫敖奔莒傳。

公羊傳其言來會葬何。會葬。禮也。

穀梁傳葬曰會。其志。重天子之禮也。

胡傳凡崩薨卒葬。人道始終之大變也。不以得禮為常事而不書。其或失禮而害於王法之甚者。聖人則有削而不存以示義者矣。

附錄左傳

於是閏三月。非禮也。於歷當在僖公末年。置閏誤于今年三月。先王之正時

也。履端於始。舉正於中。歸餘於終。履端於始。序則不愆。時無

舉正於中。民則不惑。斗建有次。歸餘於終。事則不悖。四時得

亂

夏四月。丁巳。葬我君僖公。

穀梁傳 薨稱公。舉上也。葬我君。接上下也。僖公葬而後舉諡。諡

所以成德也。於卒事乎加之矣。

天王使毛伯來錫公命。

公羊傳 錫者何。賜也。命者何。加我服也。

穀梁傳 禮有受命。無來錫命。錫命非正也。

胡傳 諸侯終喪入見則有錫。歲時來朝則有錫。能敵王所愾則

有錫。韍冕圭璧。因其終喪入見而錫之者也。禮所謂喪異以

士服見天子。已見錫之。韍冕圭璧然後歸是已。車馬袞黼。因

其歲時來朝而錫之者也。詩所謂君子來朝。何錫予之。雖無

予之。路車乘馬。又何予之。玄衮及黼。是已。彤弓旅矢。因其敵

愾獻功而錫之者也。詩所謂彤弓。受言藏之。我有嘉賓。

中心貺之。鐘鼓既設。一朝享之。是已。今文公繼世。喪制未畢。非初見繼朝而獻功也。何為來錫命乎。故穀梁子曰。禮有受命。無來錫命。來錫命非正也。

晉侯伐衛。

左傳 晉文公之季祥。諸侯朝晉。衛成公不朝。使孔達衛大夫侵鄭。

伐縣訾及匡。晉襄公既祥。使告於諸侯而伐衛。及南陽。先且

居曰。時為中軍帥。效尤。禍也。尤。衛不朝故伐。今不朝王。是效衛致禍。請君朝王。臣從

師。晉侯朝王于溫。先且居晉臣伐衛。五月辛酉朔。晉師圍戚。

六月戊戌。取之。獲孫昭子。昭子。衛大夫。夫。食戚邑。

叔孫得臣如京師。

左傳 王使毛伯衛來錫公命。衛。毛伯字。一本作毛伯衛。來錫公命。一本作天王使。叔孫

得臣如周拜。

衛人伐晉。

左傳 衛人使告于陳。陳共公曰。更伐之。我辭之。伐之。示已力足。以拒晉。我然後

以辭謝。衛孔達帥師伐晉。君子以為古。古者越國而謀。合古

而失事大之禮。故邑失身辱。

秋。公孫敖會晉侯于戚。此大夫專會諸侯之始

左傳秋。晉侯疆戚邑。故公孫敖會之。晉取衛田。正其疆界。

冬十月。丁未。楚世子商臣弑其君頹。頹公穀作髡

左傳初。楚子將以商臣為大子。訪諸令尹子上。子上曰。君之齒

未也。而又多愛。黜乃亂也。已立太子而又黜之。取亂之道。楚國之舉。立恒在

少者。且是人也。蠶目而豺聲。忍人也。忍行不義。不可立也。弗聽。既

又欲立王子職。商臣庶弟。而黜大子商臣。商臣聞之而未察。微聞其事。

未辯其信否。告其師潘崇曰。若之何而察之。潘崇曰。享江芊而勿

敬也。江芊成王妹。嫁於江。從之。江芊怒曰。呼。役夫。呼。發聲也。後夫。賤者稱。宜君王

之欲殺女而立職也。言汝無禮如此。宜成王之欲殺女而立職。告潘崇曰。信矣。潘

崇曰。能事諸乎。曰不能。能行乎。曰不能。能行大事乎。曰能。惡人。大事。

謂弑君。冬十月。以宮甲圍成王。王請食熊蹯而炙。蹯。熊掌也。能蹯難炙。冀久

將有外救。弗聽。丁未。王縊。謚之曰靈。不瞑。曰成。乃瞑。言其忍甚。未歛而加惡謚。

穆王立。以其為太子之室與潘崇。使為大師。且掌環列之尹。

宮衛之官。列兵而環王宮。

穀梁傳日髡之卒。所以謹商臣之弑也。夷狄不言正不正。

生而亂死而以瞑爭謚異哉

傳胡書世子弑君者。有父之親。有君之尊。而至於弑逆。此天理大變。人情所深駭。春秋詳書其事。欲以起問者察所繇。示懲誠也。唐世子弘受左氏春秋。至此廢書嘆曰。經籍聖人垂訓。何書此耶。郭瑜對曰。春秋義存褒貶。以善惡為勸戒。故商臣千載而惡名不滅。弘曰。非惟口不可道。故亦耳不忍聞。願受他書。瑜請讀禮。世子從之。嗚呼。聖人大訓。不明於後世。皆腐儒學經。不知其義者之罪耳。夫亂臣賊子。雖陷穿在前。斧鉞加於頸而不避。顧謂身後惡名。足以係其邪志。而懲於為惡。豈不謬哉。持此曉人。可謂茅塞其心意矣。若語之曰。為人君父。而不通於春秋之義者。必蒙首惡之名。為人臣子。而不通於春秋之義者。必陷篡弑誅死之罪。聖人書此者。使天下後世察於人倫。知所以為君臣父子之道。而免於首惡之名。誅死之罪也。則世子弘而聞此。必將懍然畏懼。知春秋之不可不學矣。學於春秋。必明臣子之義。不至於奏請佛旨。而見醜矣。傳者案也。經者斷也。考於傳之所載。可以見其所繇致之漸。豈隱乎。嫡妾必正。而楚子多愛。立子必長。而楚國之舉常

在少者。養世子不可不慎也。而以藩崇為之師。侍膳問安。世子職也。而多置宮甲。降而不憾。憾而能矜者鮮矣。乃欲黜兄而立其弟。謀及婦人。宜其敗也。而使江芊知其情。是以不仁處其身。而以不孝處其子也。其及宜矣。楚頹儻王。憑陵中國。戰勝諸侯。毒被天下。然昧於君臣父子之道。禍發蕭牆。而不之覺也。不善之積。豈可揜哉。君不君。則臣不臣。父不父。則子不子。春秋書世子弑其君者。推本所繇。而著其首惡。為萬世之大戒也。然則商臣無貶矣。曰弑父與君之賊。其惡猶待於貶。而後著乎。

公孫敖如齊。

左傳 穆伯

公孫敖

如齊。始聘焉。禮也。

文公即位始聘齊。

凡君即位。卿出並

聘。

卿出並聘列國。

踐修舊好。要結外援。好事鄰國。以衛社稷。忠信卑

讓之道也。忠德之正也。信德之固也。卑讓德之基也。

附錄 左傳

殺之役。

在僖三十三年。

晉人既歸秦帥。秦大夫及左右皆言於

秦伯曰。是敗也。孟明之罪也。必殺之。秦伯曰。是孤之罪也。周

言貪人之敗善類。若大風之行。毀壞衆物。所在

成蹊 聽言則對。誦言如醉。昏亂之君聞典誦之言若醉得匪

用其良。覆俾我悖。不用良臣反是我為悖。亂是貪故也。孤之謂矣。孤實貪

以禍夫子。夫子何罪。復使為政。為明年秦晉

丙襄王二年 申十七年 共二十八 陳共七 杞桓十二 宋成十二 秦穆三 曹

十五 楚穆王 高臣元年 春王二月。甲子。晉侯及秦師戰于彭衙。秦師敗績。

左傳 春秦孟明視帥師伐晉。以報殺之役。二月。晉侯禦之。先且

居將中軍。趙衰佐之。代卻王官無地御戎。代梁狐鞠居為右。

鞠居績甲子。及秦師戰于彭衙。秦師敗績。晉人謂秦拜賜之

師。以孟明言三年將 拜君賜故嗤之戰於殺也。晉梁弘御戎。萊駒為右。前時

戰之明日。晉襄公縛秦囚。使萊駒以戈斬之。囚呼。萊駒失戈。

狼曠取戈以斬囚。禽之以從公乘。遂以為右。襄公喜其勇 遂以為車右 箕

之役。箕後在傳 三十三先軫黜之。而立續簡伯。狼曠怒。其友曰盍死

之。曠曰吾未獲死所。有申問之言 武未得 不可不出其友曰吾與汝為難。欲共殺 曠

曰周志有之。勇則害上。不登於明堂。明堂祖廟也 不

義非勇也。共用之為勇。共用 死吾以勇求右。無勇而黜。亦其

所也。言今死而不義 更 成無勇宜見退謂上不我知。黜而宜。乃知我矣。言今 見黜

識到卷到
之言生死
功名之際
混然矣斯

之謂勇

不以成敗
論英雄古
今惟秦穆
一人

春秋四傳

卷十一

而合宜則吾不得復言上不我知子姑待之。及彭衙既陳以其屬馳秦師死

焉。屬屬晉師從之。大敗秦師。君子謂狼曠於是乎君子。詩曰。

君子如怒亂庶遘沮。又曰王赫斯怒爰整其旅怒不作亂而

以從師可謂君子矣。秦伯猶用孟明著人做不出增修國政重施於

民。趙成子趙衰言於諸大夫曰。秦師又至將必避之懼而增德。

不可當也。言孟明能增修其德秦民必樂為之死不可敵也詩曰無念爾祖聿修厥

德。言念祖考則宜修德以顯之孟明念之矣念德不怠其可敵乎。為明年秦人伐

傳。晉

傳戰而言及者主乎是戰者也。夫敵加於已不得已而起者

謂之應兵。爭恨小故不忍忿怒者謂之忿兵。按左氏秦孟明

帥師伐晉報殺之役此所謂忿兵疑罪之在秦也。而以晉侯

主之何哉。處已息爭之道遠怨之方也。然則敵加於已縱其

侵暴將不得應乎。曰敵加於已而有罪焉引咎責躬服其

罪則可矣。已則無罪而不義見加諭之以辭命猶不得免焉。

亦告於天子方伯可也。若遽然興師而與戰是謂以桀攻桀。

何愈乎。故以晉侯為主者處已息爭之道寡怨之方。王者之

春秋四傳

卷十一

文公

十一

事也。

丁丑作僖公主。

左傳書不時也。過葬十月，故曰不時。

公羊傳作僖公主者何。為僖公作主也。主者曷用。虞主用桑。練

主用栗。用栗者藏主也。作僖公主何以書。識。何。識爾。不時也。

其不時奈何。欲久喪而後不能也。文公欲服喪二十六月十日也。

穀梁傳作為也。為僖公主也。立主喪主於虞。吉主於練。作僖公

主。識其後也。僖公薨至此已十五月。作主壞廟有時日。於練焉壞廟。壞

廟之道。易檐可也。改塗可也。

胡傳作主者。造木主也。既葬而反虞。虞主用桑。期年而練祭。練

主用栗。用栗者藏主也。何以書。僖公薨。至是十有五月。然後

作主。慢而不敬甚矣。夫慢而不敬。積惡之原也。以為無傷而

不去。至於惡積而不可揜。所以謹之也。

三月乙巳。及晉處父盟。因朝而盟始此。

左傳晉人以公不朝來討。我公即位。公如晉。夏四月己巳。晉人

不朝于晉。

春秋四傳 卷十七 文公 十二

使陽處父盟公以恥之。使大夫盟公欲以恥辱魯也。書曰及晉處父盟以

厭之也。厭猶損也。晉以非禮盟公故文厭之以示譏。適晉不書諱之也。以公不得禮於晉故

諱

公羊此晉陽處父也。何以不氏。諱與大夫盟也。

穀梁不言公。處父仇也。為公諱也。何以知其與公盟。以其日

也。何以不言公之如晉。所恥也。出不書。反不致也。

胡及處父盟者公也。其不地於晉也。諱不書公者。抑大夫之

仇。不使與公為敵。正君臣之分也。適晉不書。反國不致。為公

諱恥。存臣子之禮也。凡此類筆削魯史之舊文衆矣。

夏六月。公孫敖會宋公陳侯鄭伯晉士穀盟于垂隴。

左公未至。公朝晉未歸至國。六月。穆伯會諸侯。及晉司空士穀盟于

垂隴。晉討衛故也。討元年衛人伐晉士穀士為子。書士穀。堪其事也。晉司空

以士穀堪卿事故書。陳侯為衛請成于晉。執孔達以說。陳始與衛謀。謂

晉不聽故更執孔達以苟免也。

穀梁內大夫。可以會外諸侯。

自十有二月不雨。至于秋七月。

春秋四傳 卷十七 文公 十三

公羊傳何以書。記異也。大旱以災書。此亦旱也。曷為以異書。大旱之日短。而云災。故以災書。此不雨之日長。而無災。故以異書也。

穀梁傳歷時而言不雨。文不憂雨也。不憂雨者。無志乎民也。

胡傳書不雨。至于秋七月。而不曰至于秋七月不雨者。蓋後言不雨。則是冀雨之辭。非文公之意也。夫書不雨。至于秋七月而止。即八月嘗雨矣。然而不書。八月雨者。見文公之無意於雨。不以民事繁憂樂也。其怠於政事可知。而魯衰自此始矣。

六月丁卯。大事于大廟。躋僖公。

左傳逆祀也。僖是閔兄。不得為父子。嘗為臣位。應在下。令居閔上。故曰逆祀。於是夏父弗忌為

宗伯。尊僖公。且明見曰。吾見新鬼大。故鬼小。新鬼僖公。故鬼閔公。先大

後小。順也。躋。聖賢明也。以僖公為聖賢。明順禮也。君子以為失禮。禮

無不順。祀國之大事也。而逆之。可謂禮乎。子雖齊聖。不先父

食。父矣。齊。肅也。故禹不先鯀。湯不先契。文武不先不窋。不窋。后稷子。

宋祖帝乙。鄭祖厲王。猶上祖也。二國不以帝乙厲王不肖。猶尊尚之。是以魯頌

曰。春秋匪解。享祀不忒。皇皇后帝。皇祖后稷。君子曰。禮謂其

妾織蒲為
不仁之一
怕人說得
細人諫然

后稷親而先帝也。后稷雖親而先親帝知所尊也。詩曰問我諸姑遂及伯姊。

君子曰禮謂其姊親而先姑也。長姊雖親而先姑知所尊也。仲尼曰滅文

仲其不仁者三不知者三下展禽。展禽桓下惠也。知其賢使在下位。廢六關。

塞關陽妾織蒲三不仁也。言其與民爭利。作虛器。謂居蔡山節蒸稅也。縱逆祀。

聽夏公祀爰居三不知也。海鳥曰爰居。

公羊大事者何。大禘也。大禘者何。合祭也。其合祭奈何。毀廟

之主。陳于太祖。未毀廟之主。皆升合食於太祖。五年而再殷

祭。躋者何。升也。何言乎升僖公。譏何譏爾。逆祀也。其逆祀柰

何。先禘而後祖也。

穀梁大事者何。大是事也。著禘嘗禘祭者。毀廟之主。陳于大

祖。未毀廟之主。皆升合祭于太祖。躋升也。先親而後祖也。逆

祀也。僖公。閔公庶兄也。故文公升僖公於閔公之上。僖公雖長。已為臣。閔公雖小。已為君矣。故云逆祀。逆祀

則是無昭穆也。無昭穆。則是無祖也。無祖。則無天也。故曰文

無天。無天者。是無天而行也。君子不以親親害尊尊。此春秋

之義也。

胡有事者。時祭大事禘也。合群廟之主。食於大廟。升僖於閔

春秋四傳

之上也。閔僖二公親則兄弟，分則君臣。以為逆祀者，兄弟之不先君臣禮也。君子不以親親害尊尊，故左氏則曰：祀國之大事而逆之可乎？子雖齊聖，不先父食久矣。公羊則曰：其逆祀先禰而後祖也。穀梁則曰：逆祀則是無昭穆也。無昭穆則是無祖也。閔僖非祖禰，而謂之祖禰者何？臣子一例也。夫有天下者，事七世，諸侯五世，說禮者曰：世指父子，非兄弟也。然三傳同以閔公為祖而臣子一例，是以僖公父視閔公為禮，而父死子繼，兄亡弟及，名號雖不同，其為世一矣。

冬。晉人宋人陳人鄭人伐秦。

左傳冬。晉先且居。宋公子成。陳轅選。鄭公子歸生。伐秦。取汪及

彭衙而還。以報彭衙之役。卿不書。為穆公故。尊秦也。謂之崇

德。為穆公之賢人諸大夫以尊秦也。謂之尊崇有德。

胡傳按左氏曰：國伐秦，報彭衙之役，則皆國卿也。其取而稱人

者，晉人再勝秦師，在常情亦可以已矣。而復興此役，結怨勤民，是全不務德，專欲力爭，而報復之無已也。以致濟河焚舟之師，故特貶而稱人。

公子遂如齊納幣。

左傳襄仲如齊納幣。禮也。凡君即位。好舅甥。修昏姻。娶元妃。以

奉粢盛。孝也。此除凶之即位也。於是遣卿。申好舅甥之國。修禮以昏姻也。孝。禮之始也。

公羊傳納幣不書。此何以書。識何識。爾。識喪娶也。娶在三年之

外。則何識乎喪娶。三年之內不圖婚。吉。禘于莊公。識。然則曷

為不于祭焉。識。三年之恩疾矣。疾。痛也。非虛加之也。以人心為

皆有之。以人心為皆有之。則曷為獨于娶焉。識。娶者大吉也。

非常吉也。其為吉者。主于已。以為有人心焉者。則宜於此焉

變矣。

胡傳婚姻常事不書。其書納幣者。喪未終而圖婚也。夫娶在三

年之外矣。則何識乎。春秋論事。莫重乎志。志敬而節具。與之

知禮。志和而音雅。與之知樂。志哀而居約。與之知喪。非虛加

之也。重志之謂也。此皆使人私欲不行。閑邪復禮之意。

丁襄王二年。晉襄四。齊昭九。衛成十一。蔡莊二十二。鄭穆四。

西十八年。曹共二十九。陳共八。杞桓十三。宋成十三。秦穆四。

楚穆二。春王正月。叔孫得臣會晉人。宋人。陳人。衛人。鄭人。伐沈。

沈潰。霸國大夫會諸大夫。伐國自此始。

春秋四傳

卷十七 文公

左傳春。莊叔會諸侯之師伐沈。莊叔即以其服於楚也。沈潰。凡

民逃其上曰潰。在上曰逃。

胡傳按左氏伐沈以其服於楚也。沈潰。民逃其上。五國皆稱

人將非命卿也。沈在汝南平輿縣北。未嘗與中國會盟。而南

服於楚。師入其境。而民人逃散。雖非義舉。比於報復私怨之

兵。則有間矣。故其辭無褒貶。凡此類欲示後世用師者。知權

而本之以正也。

附錄衛侯如陳。拜晉成也。二年陳侯為衛請成于晉。

夏五月。王子虎卒。

左傳夏四月乙亥。王叔文公卒。即王子虎來赴弔。如同盟禮也。

公羊傳王子虎者何。天子之大夫也。外大夫不卒。此何以卒。新

使乎戕也。

穀梁傳叔服也。此不卒者也。何以卒之。以其來會葬戕卒之也。

或曰。以其嘗執重以守也。

胡傳王子虎不書爵。識之也。天子內臣無外交。或曰。禮稱情而

為之節文者也。叔服新使乎戕。則宜有恩禮矣。仲尼脫驂於

舊館。雖卒叔服可也。夫脫驂於舊館。惡夫涕之無從而為之者。非禮之經也。天子內臣無外交。而以新使乎我。致恩禮焉。是以私情害公義。失輕重之權矣。

秦人伐晉

左傳 秦伯伐晉。濟河焚舟。示必取王官及郊。俱晉地。晉人不出。遂

自茅津濟。封穀尸而還。封理也。遂霸西戎。用孟明也。君子是以

知秦穆公之為君也。舉人之周也。周。徧也。不以一惡棄之。與人之壹也。

無二孟明之臣也。其不解也。能懼思也。不以敗軍而生解。思能知懼而思改其

為子桑之忠也。其知人也。能舉善也。子桑。公孫枝。舉孟明者。詩曰。予以

采繁。于沼于沚。予以用之。公侯之事。秦穆有焉。沼。沚。之繁。至薄。猶采以共

公侯。以喻秦穆不遺小善。夙夜匪懈。以事一人。孟明有焉。美。仲山甫也。詒一人。天子也。

厥孫謀。以燕翼子。子桑有焉。美。武王能遺其子孫善謀。以安成子孫。

胡傳 按尤氏秦伯伐晉。濟河焚舟。封穀尸而還。其稱人何也。聖

人作易。以懲忿窒慾。為損卦之象。其辭曰。損德之脩也。春秋

諸侯之知德者鮮矣。穆公初聽杞子之請。遣蹇叔之言。其名

為貪兵。是慾而不能窒也。及敗於穀。歸作秦誓。庶幾能改。將

室其慾矣。復起彭衙之師。報殺函之役。其名為憤兵。是忿而不能懲也。今又濟河取郊。人之稱斯師也。何義哉。晉人畏秦而不出。穆公逞其忿而後悔。自是見伐不報。始能踐自誓之言矣。是故於此敗而稱人。備責之也。

秋楚人圍江。

左傳楚師圍江。晉先僕伐楚以救江。先僕大夫

雨蝨于宋。

左傳隊而死也。

公羊傳雨蝨者何。死而墜也。何以書。記異也。外異不書。此何以書。為王者之後記異也。

穀梁傳外災不志。此何以志也。曰災甚也。其甚奈何。茅茨盡矣。今甚趣甚

茅茨盡則嘉穀可知著於上。見於下。謂之雨。

冬公如晉。十有二月己巳。公及晉侯盟。此書公晉之始

左傳晉人懼其無禮於公也。請改盟。改二年處公如晉。及晉侯

盟。晉侯饗公。賦菁菁者莪。取其既見君莊叔以公降拜。謝其

君子曰小國受命於大國。敢不慎儀。襄公賦樂且有儀故

賜之以大禮。何樂如之。抑小國之樂。大國之惠也。晉侯降辭。
降階。登成拜。俱還上。成拜禮。公賦嘉樂。取其顯也。令德宜。民宜人受祿于天。

晉陽處父帥師伐楚以救江。公穀無以字。

左傳冬。晉以江故告于周。欲假天子威以伐楚。王叔桓公晉陽處父伐楚

以救江。桓公周卿士。王叔文公之子。門于方城。遇息公子朱而還。子朱楚大夫。伐

江之帥也。聞晉師起而江兵解。故晉亦還。

公羊傳此伐楚也。其言救江何。為讓也。讓詐也。其為讓奈何。伐楚

為救江也。

穀梁傳此伐楚。其言救江何也。江遠楚近。伐楚所以救江也。

胡傳以者不以者也。救江善矣。其書以何。楚嘗伐鄭矣。齊桓公

遠結江黃。合九國之師於召陵。然後伐鄭之謀罷。又嘗圍宋

矣。晉文公許復曹衛。會四國之師於城濮。然後圍宋之役解。

今江國小而弱。非能與宋鄭比。楚人圍之。必不待徹四境也。

戍守禦之衆。與宿衛盡行也。當是時。楚有覆載不容之罪。晉

主夏盟。宜合諸侯。聲罪致討。命秦甲出武關。齊以東兵略陳

蔡而南。處父等兵方城之外。楚必震恐。而江圍自解矣。計不

出此。乃獨遣一軍。遠攻強國。豈能濟乎。故書伐楚以救江。言

救江雖善。而所以救之者非其道矣。此春秋紀用兵之法也。

戊襄王二。四年。晉襄五。齊昭十。衛成十二。蔡莊二十三。鄭穆五。曹共三十。陳共九。杞桓十四。宋成十四。秦穆三。

十七。楚。穆三。春。公至自晉。

附錄春。晉人歸孔達于衛。以為衛之良也。故免之。二年衛執孔達以說

晉夏。衛侯如晉拜。謝歸曹伯如晉會正。會受貢賦之政。

夏。逆婦姜于齊。

左傳卿不行。非禮也。禮。諸侯有故。則使卿逆。君子是以知出姜之不允於

魯也。始來不見尊貴。故終不為國人。所信。文公薨而見出。故曰出姜。曰貴聘而賤逆之。公于

幣。是使貴卿聘。逆婦。卿不行。是使賤者逆。君而卑之。立而廢之。君小。棄信而壞其

主。在國必亂。在家必亡。棄納幣之信。而壞其內主。為十八年姜氏歸齊張本。不允宜哉。

詩曰畏天之威。于時保之。敬主之謂也。魯不敬夫人。宜出姜不能保其福祿也。

公羊傳其謂之逆婦姜于齊何。略之也。高子曰。娶乎大夫者略

之也。

穀梁傳其曰婦姜。為其禮成乎齊也。婦禮成於齊。故其逆者誰

也。親逆而稱婦。或者公與。何其速婦之也。刺得微在齊便稱婦。皆問者怪曰公也。

其不言公何也。非成禮於齊也。非責曰婦。有姑之辭也。其不言氏何也。貶之也。何為貶之也。夫人與有貶也。

傳胡

逆皆稱女。以未成婦而女者。在父母家之所稱也。往逆而

稱婦。入國不盡至何哉。此春秋誅意之效也。禫制未終。思念娶事。是不志哀而居約矣。方逆也而已。成為婦。未至也。而如在國中。原其意而誅之也。不稱夫人姜氏者。亦與有貶焉。婦人不專行。何以與有貶。父母與有罪也。文公不知敬其伉儷。違禮而行。使國亂子弑。齊人不能鑒微知著。冒禮而往。使其

女不允於魯。皆失於不正其始之過也。夫婦之際。人倫之首。禮不可不謹也。故交貶之。以為後鑒。

狄侵齊。秋。楚人滅江。

尤傳

楚人滅江。秦伯為之降服。素出次。不舉。過數。出次。辟正寢。不舉。去盛饌。

鄰國之禮有數。今秦伯過之。大夫諫。公曰。同盟滅。雖不能救。敢不矜乎。吾

自懼也。君子曰。詩云。惟彼二國。其政不獲。惟此四國。爰究爰度。其秦穆之謂矣。夏商之君。不得人心。四方諸侯。皆懼而謀度其政事也。言秦穆亦能感江之滅。快而

政思

晉侯伐秦

左傳圍邠新城。秦邑以報王官之役。

胡傳晉人三敗秦師。見報乃常情耳。而穆公濟河焚舟。則貶而

稱人。秦取王官及郊。未至結怨如晉師之甚也。襄公又報之。

於常情過矣。而得稱爵何也。聖人以常情待晉襄。而以王事

責秦穆。所以異乎。襄公忘親背惠。大敗秦師。敗狄伐許。怒魯

侯之不朝也。而以無禮施之。是專尚威力。先事加人。莫知省

德而後動也。今又報秦。不足罪矣。穆公初敗於殽。悔過自誓。

增修德政。宜若過而知悔。悔而能改。又有濟河之役。則非誓

言之意。所以備責之也。然晉襄見伐而報。猶無譏焉。秦穆至

是見伐而不報。善可知矣。不譏晉侯。所以深善秦伯。春秋大

改過。嘉釋怨。王者之事也。故仲尼定書。列秦誓於百篇之末。

以見悔過能改而不責人。雖聖賢誥命。不越此矣。

衛侯使甯俞來聘。

左傳衛甯武子來聘。公與之宴。為賦湛露及彤弓。非禮之常。公持命樂人以

示不辭。妙絕又不答賦。使行人私焉。魯人怪之。使行人私問其故。對曰。臣以為

肄業及之也。

語後却平。魯失所賦，武子佯不知，言臣以為樂工肄習樂歌，自及此詩，非為宴臣而設也。

昔諸侯

朝正於王。

朝而受政教也。

於是乎賦湛露，則天子當陽，諸

侯用命也。

湛露，言露見日而乾，猶諸侯稟天子命而行。

諸侯敵王所愾，而獻其功。

愾，恨怒。

王於是乎賜之彤弓一，彤矢百，旅弓矢千。

彤，赤色；旅，黑色。以覺

報宴。

以明報功宴樂。

今陪臣來，總獲好，君辱賜之，其敢干大禮以自

取戾。

明己所以不辭，亦不答賦之意。

冬十有一月壬寅，夫人風氏薨。

左傳

冬成風薨。

為明年王使來舍，謂傳。

胡傳

風氏僖公之母，莊公妾也。而稱夫人，自是嫡妾亂矣。語曰：

邦君之妻，邦人稱之曰君夫人，稱諸異邦曰寡小君。蓋敵體

之稱也。若天妾媵，則非敵矣。其生亦以夫人之名稱號之。其

沒亦以夫人之禮卒葬之。非所以正其分也。以妾媵為夫人，

徒欲尊寵其所愛，而不虞卑其身。以妾母為夫人，徒欲崇貴

其所生，而不虞賤其父。卑其身則失位，賤其父則無本。越禮

至是，不亦悖乎？夫禮庶子為君，為其母無服，不敢貳尊者也。

春秋於成風，記其卒葬，各以實書，不為異辭者，謹禮之所繇。

變也。

已襄王三年五年晉襄六、齊昭十一、衛成十三、蔡莊二十四、鄭穆六、曹共三十一、陳共十、杞桓十五、宋成十五、秦

穆三十八、春王正月王使榮叔歸含且賵。

公羊含者何。口實也。孝子所以實親口也。天子以珠諸侯以玉之類。其言歸含且賵

何。兼之。兼之非禮也。

穀梁含一事也。賵一事也。兼歸之。非正也。其曰且。志兼也。其

不言來。不周事之用也。賵以早而含也晚。

胡珠玉曰含。車馬曰賵。歸含且賵者。厚禮妾母也。不稱天王

者。弗克若天也。春秋繫王於天以定其名號者。所履則天位

也。所治則天職也。所勅而悖之者。則天之所叙也。所自而庸

之者。則天之所秩也。所賞所刑者。則天之所命。而天之所討

也。夫婦人倫之本。王法所尤謹者。今成風以妾僭嫡。王不能

正。又使大夫歸含賵焉。而成之為夫人。則王法廢。人倫亂矣。

是謂弗克若天。而悖其道。非小失耳。故特不稱天以謹之也。

三月辛亥。葬我小君成風。

公羊成風者何。僖公之母也。

傳胡仲子雖聘。非惠公之嫡也。春秋之初。尚以為疑。故別為立宮。而羽數特異。此雖非禮之正。然不祔于姑。猶有辯焉。至是成風盡葬。乃有二夫人祔廟。而亂倫易紀。無復辯矣。故禮之失自成風始也。

王使召伯來會葬。呂穀作毛

傳左王使榮叔來會且賵。召昭公來會葬。禮也。成風莊公之妾天子以夫人禮

賵之。明母以子貴。故曰禮。

穀梁會葬之禮於鄒上。

傳胡王臣下聘桓公。冢宰書名示貶。而大夫再聘。則無譏焉。或以為從同同也。或以為同則書重也。成風薨。王使榮叔歸舍且賵。既不稱天矣。及使召伯來會葬。又與貶焉。何也。歸舍且賵。施於妾母。已稠疊矣。又使卿來會葬。恩數有加焉。是將祔之於廟也。而致禮於成風盡矣。聘一也。舍賵而又葬。則其事益隆。亂人倫。廢王法甚矣。再不稱天者。聖人於此尤謹其戒。而不敢略也。

夏公孫敖如晉。秦人入郟。

左傳初都叛楚即秦。又貳於楚。都楚屬國夏秦人入都。

秋。楚人滅六。

左傳六人叛楚。即東夷。秋。楚成大心仲歸帥師滅六。六楚屬國仲歸子家

冬。楚公子燮滅蓼。滅文仲聞六與蓼滅。曰。臯陶庭堅。臯陶不

祀。忽諸。德之不建。民之無援。哀或。六與蓼皆臯陶後。傷二國不能建德。結援。忽然而亡。

冬十月甲申。許男業卒。德公也。在位三十三年。子錫我嗣。是為昭公。

附錄晉陽處父聘于衛。報四年衛之朝晉。反遇甯。甯嬴從之。甯晉邑嬴。逆旅

大及溫而還。其妻問之。嬴曰。以剛。處父剛。南書曰。沈漸剛克。高

明柔克。沈漸猶滯溺也。高明猶亢爽也。言各當以剛柔勝己之性。夫子壹之。其不沒乎。處

一於任剛。不得善終。天為剛德。猶不干時。寒暑順時。况在人乎。且華而不實。

怨之所聚也。言過其行。怨必聚於其身。犯而聚怨。不可以定身。剛則犯人必遇害也。

余懼不獲其利。而離其難。是以去之。離麗也。為六年晉殺處父傳。

成子。趙衰。欒貞子。欒枝。霍伯。先且居。臼季。晉臣。皆卒。

庚襄王三六年。晉襄士卒。齊昭十二衛成十四。蔡莊二十五。鄭子十一年。穆七。曹共二十二。陳共十一。杞桓十六。宋成十

六。秦穆三十春。葬許僖公。九。楚穆五。

附錄春。晉蒐于夷。舍二軍。僖三十一年。晉蒐清原。作五軍。舍二軍。渡三軍之制。夷。晉地。前年

春秋四傳 卷十七 文公 二十一

以謀軍帥。故蒐。使狐射姑將中軍。且代先居趙盾佐之。陽

處父至自温。往年聘衛過温今始至。改蒐于董。易中軍。易以趙盾為帥射姑佐之。陽

子成季之屬也。處父嘗為趙衰屬大夫。故黨於趙氏。且謂趙盾能。曰使

能。國之利也。是以上之。宣子於是乎始為國政。自中軍佐為元帥宣子趙

有諡也。制事典。制典常。正法罪。辟刑獄。理淹帶。董逋逃。督竄逃有由罪之人

質要。用法。治舊滂。治舊日滂穢不理之事。本秩禮。賈賤不廢失其本。續常職。修廢

官出滯淹。能。既成。以授大傅陽子。與太師賈佗。使

行諸晉國。以為常法。賈佗以公族從文公不在五人之數。

夏季孫行父如陳。且娶焉。因聘而自為娶。

左傳 臧文仲以陳衛之睦也。欲求好於陳。夏季文子行聘于陳。

附錄 秦伯任好卒。任好秦穆公名。以子車氏之三子。奄息。仲行。鍼虎。

為殉。子車秦大夫氏也。以人從葬為殉。皆秦之良也。國人哀之。為之賦黃鳥。

取黃鳥止于棘桑。性來得其正。傷三良不然。君子曰。秦穆之不為盟主也。宜哉。死

而棄民。葉民之望。先王遺世。猶詒之法。先王棄世猶作法以遺子孫。而况奪之

善人乎。詩曰。人之云亡。邦國殄瘁。無善人之謂。若之何奪之。

春秋四傳 卷十七 文公 二十一

古之王者。知命之不長。是以並建聖哲。建立聖知樹之風聲。

風俗分之采物。采章著之話言。善言為之律度。鍾律陳之藝

極。藝集引之表儀。引道予之法制。告之訓典。教之防利。防惡

委之常秩。常司道之以禮。則使毋失其土宜。眾隸賴之。而後

即命。聖王同之。民任土宜。眾隸依賴今縱無法以遺後嗣。而

又收其良以死。難以在上矣。君子是以知秦之不復東征也。

不復征討東諸侯為霸法。

秋。季孫行父如晉。

左傳秋。季文子將聘于晉。使求遭喪之禮以行。聞晉侯其人曰

將焉用之。文子曰。備豫不虞。古之善教也。求而無之。實難。難

得過求何害。

八月乙亥。晉侯驩卒。公作

左傳晉襄公卒。靈公少。襄公晉人以難故。欲立長君。立少君趙

孟盾曰。立公子雍。文公子。襄公庶弟。社新之子。好善而長。先君愛之。且近

於秦。秦舊好也。置善則固。事長則順。立愛則孝。結舊則安。為

難故。故欲立長君。有此四德者。難必抒矣。抒除賈季曰。即狐

不如立公子樂。樂文公子，懷嬴所生。辰嬴嬖於二君。辰嬴，懷嬴也。二君，君懷公文公也。立

其子。民必安之。趙孟曰：辰嬴賤，班在九人。卑賤位在九人之下。其子何

震之有。震威也。且為二嬖。淫也。為先君子不能求大而出在小

國。辟也。不能求仕於大國而仕於陳之小國，是辟陋也。毋淫子辟。無威。陳小而遠。無

援。將何安焉。杜祁以君故讓偃姑而上之。杜祁，杜伯之妾，杜伯之

女，生襄公為世子，故杜祁讓使在已上。以狄故讓季隗而已次之。故班在四。以

隗是文公託狄時妻，故復讓之。然則杜祁本班在二。先君是以愛其子而仕諸秦。為亞

卿焉。亞，次也。秦大而近，足以為援。毋義子愛，足以威民。杜祁能

寵是為愛，立之不亦可乎。使先蔑士會如秦，逆公子雍。先蔑

也。士會隨季也。賈季亦使召公子樂於陳。趙孟使殺諸郕。郕，晉

冬十月，公子遂如晉，葬晉襄公。

左傳 襄仲如晉，葬晉襄公。

晉殺其大夫陽處父。晉狐射姑出奔狄。射，穀

左傳 賈季怨陽子之易其班也。本中軍帥，易以為佐。而知其無援於晉也。

少族多怨 九月，賈季使續鞫居殺陽處父。鞫，居狐氏之族。書曰：晉殺其大

夫，侵官也。君已命帥處父，易之，故曰侵官。十一月丙寅，晉殺續簡伯。討其殺處父也。

簡伯續賈季奔狄射姑懼宣子使史駢送其帑帑妻夷之蒐

在春賈季戮史駢戮罰史駢之人欲盡殺賈氏以報焉史駢

曰不可吾聞前志有之曰敵惠敵怨不在後嗣忠之道也敵

對也思惠怨讎若在後嗣則為非對是遷怨也夫子禮於賈季我以其寵報私怨趙

盡禮於賈季而使我送帑是寵任我也我反因以報私怨無乃不可乎介人之寵非勇也

介因損怨益仇非知也以私害公非忠也釋此三者何以事

夫子盡具其帑與其器用財賄親帥扞之送致諸竟扞衛

公羊傳 晉殺其大夫陽處父則狐射姑曷為出奔射姑殺也射

姑殺則其稱國以殺何君漏言也其漏言奈何君將使射姑

將陽處父諫曰射姑民衆不說不可使將於是廢將陽處父

出射姑入君謂射姑曰陽處父言曰射姑民衆不說不可使

將射姑怒出刺陽處父于朝而走

穀梁傳 稱國以殺罪累上也襄公已葬其以累上之辭言之何

也君漏言也上泄則下闇下闇則上聾且闇且聾無以相通

夜姑殺者也夜姑之殺柰何曰晉將與狄戰使狐夜姑為將

軍趙盾佐之陽處父曰不可古者君之使臣也使仁者佐賢

漏言且為
聾聵之資
在天不獨
在臣也

者。不使賢者佐仁者。今趙盾賢。夜姑仁。其不可乎。襄公曰。諾。

謂夜姑曰。吾始使盾佐女。今女佐盾矣。夜姑曰。敬諾。襄公死。

處父主竟上事夜姑使人殺之。君漏言也。故士造辟而言。

也。詭辭而出曰。用我則可。不用我則無亂其德。

傳胡公羊子曰。晉殺其大夫陽處父。則狐射姑曷為出奔。射姑

殺也。射姑殺。則其稱國以殺何。君漏言也。易曰。不出戶庭。無

咎。何謂也。子曰。亂之所生。則言語以為階。君不密。則失臣。臣

不密。則失身。幾事不密。則害成。是以君子慎密而不出也。凡

書殺者。在上則稱君。在下則稱氏。在衆則稱人。在微則稱盜。

君與臣同殺。則稱國。今殺處父者。射姑耳。君獨以漏言。故亦

預殺焉。所以為後世戒也。或以處父為侵官。非歟。曰。人君用

人失當。則其國必危。凡立於朝者。舉當諫君。况身為晉國之

太傅邪。若以為侵官。將相大臣。非其人。百官有司。失其職。在

位者當拱默自全。陰聽人生之所為。至於顛危而不救。則將

焉用彼相乎。率天下臣子。為持祿容身。不忠之行。以誤朝迷

國者。必此侵官之說夫。

閏月不告朔。猶朝于廟。

左傳

閏月不告朔。非禮也。非敬授人時之禮。閏以正時。時以作事。事以

厚生。生民之道。於是乎在矣。不告閏朔。棄時政也。何以為民

公羊傳

不告月者何。不告朔也。曷為不告朔。天無是月也。閏月

矣。何以謂之天無是月。非常月也。猶者何。通可以已也。

穀梁傳

不告月者何也。不告朔也。不告朔。則何為不言朔也。閏

月者。附月之餘日也。積分而成於月者也。天子不以告朔而喪事不數也。猶之為言。可以已也。

胡傳

不告月者不告朔也。不告朔。則曷為不言朔也。因月之虧

盈而置閏。是主乎月而有閏也。故不言朔而言月。占天時則

以星。授民事則以節。候寒暑之至則以氣。百官修其政於朝。

庶民服其事於野。則主乎是焉耳矣。閏不可廢乎。曰。迎日推

策。則有其數。轉璣觀衡。則有其象。歸奇於劫。以象閏數也。斗

指兩辰之間。象也。象數者天理也。非人所能為也。故以定時

成歲者。唐典也。以詔王居門終月者。周制也。班告朔於邦國。

不以是為附月之餘而弗之數也。猶朝于廟者。幸其不已之

詞。子貢欲去告朔之餼羊。子曰。爾愛其羊。我愛其禮。

辛襄王三年。晉靈公夷臯元年。齊昭十三。衛成十五。蔡莊二十。鄭穆八。曹共三十三。陳共十二。杞桓十七。宋成十七。卒。秦康公。楚穆六。春。公伐邾。

左傳 公伐邾。間晉難也。因霸國有難而侵小。

三月甲戌。取須句。句。公作胸。

左傳 取須句。寘文公子焉。非禮也。邾文公子叛在魯。公使為須句大夫。絕大皞之祀。以與鄰

國叛臣故曰非禮。

公羊傳 取邑不日。此何以日。內辭也。使若他人然。

穀梁傳 取邑不日。此其日何也。不正其再取。故謹而日之也。

遂成郟。

穀梁傳 遂。繼事也。

夏四月。宋公王臣卒。穀作壬臣。

宋人殺其大夫。

左傳 宋成公卒。于是公子成為右師。莊公孫友為左師。目夷

樂豫為司馬。戴公孫鱗。臧為司徒。桓公孫子蕩為司城。桓公華

御事為司寇。華元昭公將去羣公子。樂豫曰。不可。公族公室

之枝葉也。若去之，則本根無所庇廕矣。葛藟猶能庇其本根

葛之能蟄滋者，以本枝廕麻之多。故君子以為比。喻九族兄弟。况國君乎！此諺所

謂庇焉而縱尋斧焉者也。斧以伐之，必不可。君其圖之。親之

以德，皆股肱也。誰敢攜貳？若之何去之不聽？穆襄之族，率國

人以攻公。穆公襄公之子孫，昭公所欲去者。殺公孫固、公孫鄭于公宮。六卿

和公室，樂豫舍司馬以讓公子邲。六卿使穆襄之族與昭公為和，邲昭公弟，樂豫以已

之官遜之，此以為和之道。昭公即位而莖。宋國復安，昭公即位而莖成公。書曰：宋人殺

其大夫，不稱名，衆也。且言非其罪也。殺者衆，故名不可知，所者無罪，則例不稱名。

公羊傳何以不名？宋三世無大夫，三世內娶也。內娶，娶大夫也。禮不臣妻之

父歿，故絕去大夫名。裁梁稱人以殺，誅有罪也。

胡傳書宋人者，國亂無政，非君命而衆人擅殺之也。大夫不名，

義繫于殺大夫，而其名不足紀也。

戊子，晉人及秦人戰于令狐。晉先蔑奔秦。蔑，公作昧，奔上有以師字。

左傳秦康公送公子雍於晉，曰：文公之入也，無衛，故有呂卻之

讎。僖二十四年，乃多與之徒衛。穆嬴日抱太子以啼于朝，曰：先君

何罪其嗣亦何罪。舍適嗣不立而外求君。將焉寘此。穆嬴妻公夫人

靈公出朝。則抱以適趙氏。頓首於宣子曰。先君奉此子也。而

屬諸子。曰。此子也才。吾受子之賜。不才。吾唯子之怨。欲使宣子殺訓

之言猶在耳。在宣子而棄之若何。宣子與諸大夫皆患穆嬴

且畏偏。皆患穆嬴之言且畏國人以大義偏已乃背先蔑而立靈公。初使先蔑

曰背靈公即太子夷皋也以禦秦師。箕鄭居守。趙盾將中軍。先克佐之。先克

且居子代狐射姑荀林父佐上軍。箕鄭將上軍居守故佐獨行先蔑將下軍。先穀

佐之。出招御戎。戎津為右。及董陰。先蔑士會逆公子雍先穀

變計立靈公故車右戎御猶在職董陰晉地宣子曰。戎若受秦。秦則賓也。不受寇

也。言秦送子雍受之當以客禮待秦不受則以寇敵治之既不受矣。而復緩師。秦將生

心。先人有奪人之心。先發制人可以奪敵人之戰心軍之善謀也。逐寇如追

逃。軍之善政也。訓卒利兵。秣馬蓐食。潛師夜起。蓐食早食於寢蓐也成

子。敗秦師于令狐。至于刺首。己丑。先蔑奔秦。士會從之。先蔑

之使也。荀林父止之曰。夫人大子猶在。而外求君。此必不行。

此事必不可行子以疾辭。若何。不然。將及。禍將及已攝卿以往。可也。何必

子。同官為寮。吾嘗同寮。敢不盡心乎。弗聽。為賦板之三章。取

蒐之言猶不可忽况同寮乎僖二又弗聽及亡及先蔑荀伯

林十八年林父將中行先蔑將左行父盡送其帑及其器用財賄於秦曰為同寮故也士會在秦

三年不見士伯先蔑其人曰能亡人於國言能與人俱不能見

於此焉用之何用如此士季曰吾與之同罪非義之也將何見焉

言同罪故同奔非慕先蔑之義何以見焉及歸遂不見

公羊傳晉先昧以師奔秦此偏戰也何以不言師敗績敵也此

晉先昧也其稱人何貶曷為貶外也其外奈何以師外也懷

二心有功欲還無功便持師出奔何以不言出遂在外也

穀梁傳不言出在外也輟戰而奔秦以是為逃軍也輟止也

胡傳按左氏襄公卒太子幼晉人欲立長君趙孟使先蔑如秦

逆公子雍秦康公以師納之襄夫人日抱太子以啼於朝曰

舍適嗣不立而外求君將焉寘此諸大夫畏逼乃肯先蔑立

靈公趙盾將中軍以禦秦潛師夜起敗秦師于令狐先蔑奔

秦程文以為晉不謝秦秦納不正皆罪也故稱人晉懼秦之

不肯已而擊之是晉人為志乎是戰者也故書及其貶之如

此者使後世臣子慎於廢立之際不可忽也治亂存亡繫國

君之廢立。事莫重於此矣。而可以有誤乎。奕者舉棋不定。不勝其耦。况置君而可以不定乎。

狄侵我西鄙。

左傳狄侵我西鄙。公使告於晉。趙宣子使因賈季問鄆舒。且讓

之。時賈季奔在狄。故趙宣子使人因賈季介紹。以問鄆舒。鄆舒秋相。讓其伐魯。鄆舒問於賈季曰。

趙衰趙盾孰賢。對曰。趙衰冬日之日也。趙盾夏日之日也。冬。日。可。愛。夏。日。可。畏。

秋八月公會諸侯晉大夫盟于扈。

左傳秋八月齊侯宋公衛侯陳侯鄭伯許男曹伯會晉趙盾盟

于扈。晉侯立故也。公後至。故不書所會。凡會諸侯。不書所會

後也。不具列公侯及卿大夫。後至不書其國。辟不敏也。避不敏于會事。

公羊傳諸侯何以不序。大夫何以不名。公失序也。公失序奈何。

諸侯不可使與公盟。眡晉大夫。使與公盟也。以目通。指曰眡。

穀梁傳其曰諸侯略之也。

胡傳諸侯會晉趙盾盟于扈。為晉侯立也。趙盾內專廢置其君。

外強諸侯為此盟。其不名者。見大夫之強也。諸侯不序。見公

之不及於會也。文公怠惰，事多廢緩。既約晉盟，而復後至。故
隱其不及，罪公之不能自強於政治。魯自是日益衰矣。

冬。徐伐莒。公孫敖如莒涖盟。公設作隘。

左傳 穆伯公孫敖娶於莒。曰戴已生文伯。穀也其娣聲已生惠叔。難也

戴已卒。又聘于莒。莒人以聲已辭。辭以戴已雖死，其娣聲已尚在當總室，則為

襄仲聘焉。冬。徐伐莒。莒人來請盟。穆伯如莒涖盟。且為仲逆。為襄仲逆女，及鄆陵登城見之美。鄆陵，莒邑。自為娶之。仲請攻之。公將

許之。叔仲惠伯諫。惠伯，叔牙孫。曰：臣聞之，兵作于內為亂，于外為寇。寇猶及人，亂自及也。今臣作亂而君不禁，以啟寇讎。若

何。公止之。惠伯成之。平二子。使仲舍之。舍不娶。公孫敖反之。還莒女。

復為兄弟如初。從之。為明年公孫敖奔莒傳。

穀梁 位也。其曰位，何也。前定也。其不曰前定之盟，不曰也。

左傳 晉卻缺言於趙宣子曰：日衛不睦，故取其地。在元年。今已睦矣，可以歸之。叛而不討，何以示威。服而不柔，何以示懷。非威非懷，何以示德。無德何以主盟。子為正卿，以主諸侯，而不務德，將若之何。夏書曰：戒之用休，董之用威，勸之以九歌，勿

使壞九功之德。皆可歌也。謂之九歌。六府三事。謂之九功。水火金木土穀。謂之六府。正德利用厚生。謂之三事。義而行之。謂之德禮。無禮不樂。所由叛也。若吾子之德。莫可歌也。其誰來之。盍使睦者歌吾子乎。何不歸衛侵田。使諸侯之睦于晉者。歌詠吾子之德乎。宣子說之。為明年晉歸鄭衛田傳。

壬襄王三十八年。晉靈三。齊昭十四。衛成十六。蔡莊二十七。鄭三年崩。穆九。曹共三十四。陳共十三。杞桓十八。宋昭公杵臼元年。秦康二。楚穆七。春王正月。

左傳八年春。晉侯使解揚歸匡戚之田于衛。解揚。晉大夫。匡。衛邑。且。復

致公壻池之封。自申至于虎牢之竟。公壻池。晉君壻。又取衛地。以封之。今并還衛也。

夏四月。

左傳夏。秦人伐晉。取武城。以報令狐之役。在七年。

秋八月。戊申。天王崩。世子王。臣嗣位。

左傳秋。襄王崩。為公孫敖。如周吊傳。

冬十月。壬午。公子遂會晉趙盾盟于緡雍。

左傳晉人以扈之盟來討。前年盟扈。公後至。冬。襄仲會晉趙孟盟于緡

雍報扈之盟也。

乙酉公子遂會雒戎盟于暴。

雒戎公作伊雒戎

左傳遂會伊雒之戎。

伊雒之戎將戍魯公子遂不及復君專命與之盟。

書曰公子遂珍

之也。

珍貴也大夫出竟有可以安社稷利國家者專之可也。

胡傳春秋記約而志詳其書公子遂盟趙盾及雒戎何詞之贅

乎曰聖人謹華夷之辯所以明族類別內外也雒邑天地之

中而戎醜居之亂華甚矣再稱公子各日其會正其名與地

以深別之者示中國夷狄終不可雜也自東漢已喪乃與戎

雜處而不辨晉至於神州陸沈唐亦世有戎狄之亂許翰以

為謀國者不知學春秋之過信矣。

公孫敖如京師不至而復。

公無而字丙戌奔莒。

左傳穆伯如周吊喪不至以幣奔莒從已氏焉。

已氏莒氏以甲周之幣奔莒從

前年還莒之女

公羊傳不至復者何不至復者內辭也不可使往不可使往

則其言如京師何遂公意也何以不言出遂在外也。

識所重

穀梁傳

不言所至未如也未如則未復也未如而曰如不廢君

命也。未復而曰復，不專君命也。其如非如也，其復非復也。唯道破許多委曲奔莒之為信，故謹而日之也。

胡按左氏：公孫敖奔莒，從已氏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寡欲者養心之要，欲而不行，可以為難矣。然欲生于色而縱于淫，色出于性，目之所視，有同美焉，不可掩也。淫出於氣，不持其志，則放僻趨蹌，無不為矣。敖如京師，其書不至而復者，言敖無入使于周之意，惟已氏之欲從也。夫以志狗氣，肆行淫欲而不能為之帥，至於棄其家國，出奔而不顧，此天下之大恥也。春秋謹書其事，於敖與何誅，使後人為鑒，必持其志，修室懲之方也。

螽宋人殺其大夫司馬，宋司城來奔。

左傳：宋襄夫人，襄王之姊也。昭公不禮焉。昭公適祖母夫人因戴氏

之族。華樂皇皆戴族以殺襄公之孫孔叔。公孫鍾離及大司馬公子

邛，皆昭公之黨也。司馬握節以死，故書以官。節，國之符信也，示不廢命，司

城蕩意諸來奔，效節於府人而出。效，猶致也，意諸，公子蕩之孫公以其官

逆之。皆復之。亦書以官。皆貴之也。卿違從大夫。公賢其效節。故以本官逆之。請宋而復之。

公羊傳司馬者何。司城者何。皆官舉也。曷為皆官舉。宋三世無

大夫。三世內娶也。

穀梁傳司馬官也。其以官稱。無君之辭也。司城官也。其以官稱。

無君之辭也。來奔者不言出。舉其接我。

胡傳初。宋昭公將去羣公子。樂豫以為不可。遂舍司馬以讓公

子卯。則卯固昭公之黨。欲專宋政。而昭公固欲以其弟卯自

衛也。夫司馬掌兵之官。不選眾舉賢以素有威望為國人所

畏服者。使居其任。乃欲寵其私昵。鮮有不亡者矣。公子卯蕩

意諸皆以官舉者。見主兵者不能其官。至于見殺。守土者不

能其官。至於出奔。而其君不免失身見弑之禍。宜矣。

附錄夷之蒐。晉侯將登箕鄭父先都。登之于上軍也。而使士

穀梁益耳將中軍。士穀本先克曰。狐趙之勲。不可廢也。狐偃

有從亡之勲。從之。六年以狐射姑趙先克奪崩得田于董陰。七年

秦師于董陰。以軍事奪其田也。先克中軍佐。放箕鄭父先都。士穀梁益耳。崩得。

其田也夫中軍也 以冀漢父夫將士 燕果益耳 備於

亦謂于董 以軍中軍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亦謂于董

春秋四傳

十八卷

春秋四傳

十八卷

春秋四傳卷十八

文公

九年

經

遂音

傳

胡華
反户化

贈

反芳鳳

十年

經

貉音

傳

左強
反其丈

縣

反玄音

春秋四傳

卷十八

音釋

胡適的音

十有一年

經廩 俱倫反

郤 去逆反

鹹 成音

左鄭 搜音

瞞 莫干反

椿 春音

而 而音

路 路音

大 恭音

胡別 必列反

十有二年

左邽 圭音

傲 澆音

繆 穆音

斷 丁亂反

輕 遣政反

裏 音

薄 音

慙 魚覲反

亟 去吏反

胡暴 步反

十有三年

經蘧 其居反

蔭 丈居反

柴 芳尾反

左行 杭音

知 智音

帑 奴音

背 佩音

譟 噪音

還 旋音

與 預音

共 恭音

十有四年

經孛 佩音

當 側其反

左妃 配音

矍 躍音

且 徂音

還 旋音

守 狩音

蓼 音

廩 君音

春火四專

卷十一 音釋

二

累劣偽

十有五年

經華戶化

郭孚

傳左 已紀音

佚音

說悅音

句古侯

甄莫幸

女音

傳胡 媯勅略

十有六年

經郵西音

傳左 訖音

阪音

澁筴音

蚡扶粉

冒莫報

禪音

條音

馬音

詒以支

數音

矐音

紓音

甸音

虺况

傳胡 居音

父音

十有七年

傳左 歲勅展

音音

鋌音

歎昌欲

邲音

十有八年

傳左 掘月其

扑音

扶勅乙

屬音

帑音

適音

佗駝音

竟音

鷗音

度音

食音

隕音

檣音

斂音

戲音

尨音

降音

貍音

噐音

比音

水火傳

音釋

三

渾尸本反

敵徒本反

緡晉音

饗叨音

饗鐵音

臆狸音

魑狸音

數所音

春秋四傳卷上八

景陵 鍾 惺伯敬父評

鄧名揚左名

武林 鍾天墀九瞻輯註

鍾 越異度

文公二

癸頃王九年。晉靈三、齊昭十五、衛成十七、蔡莊二十八、鄭穆十、
卯元年。曹共三十五、卒、陳共十四、杞桓十九、宋昭二、秦康
三、楚。春。毛伯來求金。來求止此。

凡論孝必
緣心而不
忍最深微
動人

左傳毛伯衛來求金。非禮也。不書王命。未葬也。

公羊傳毛伯者何。天子之大夫也。何以不稱使。當喪未君也。踰

年矣。何以謂之未君。即位矣而未稱王也。未稱王。何以知其

即位。以諸侯之踰年即位。亦知天子之踰年即位也。以天子

三年然後稱王。亦知諸侯於其封內三年稱子也。踰年稱公

矣。則曷為於其封內三年稱子。緣民臣之心。不可一日無君。

緣終始之義。一年不二君。不可曠年無君。緣孝子之心。則三

年不忍當也。毛伯來求金。何以書。譏何譏爾。王者無求。求金

非禮也。然則是王者與。曰。非也。非王者則曷為謂之王者。王

者無求。曰。是子也。更進一步繼文王之體。守文王之法度。文王之法無

求。而求。故譏之也。

穀梁傳求車猶可。求金甚矣。

胡傳毛伯。天子大夫。何以不稱使。當喪未君也。踰年即位矣。何

以言未君。古者諒陰三年。百官總已。以聽於冢宰。夫百官總

已。以聽。則是冢宰獨專國政之時。託於王命。以號令天下。夫

豈不可。而不稱使。春秋之旨微矣。非特謹天下之通喪。所以

示後世大臣。當國秉政。不可擅權之法戒也。跋扈之臣。假仗主威。脅制中外。凡有所行。動以詔書從事。蓋未有以春秋此義析之耳。

夫人姜氏如齊。

二月。叔孫得臣如京師。

穀梁京大也。師衆也。言周必以衆與大言之也。

辛丑。葬襄王。

左傳二月。莊叔如周葬襄王。莊叔即得臣。

公羊傳王者不書葬。此何以書。不及時書。過時書。我有往者則

書。

穀梁傳天子志崩不志葬。舉天下而葬一人。其道不疑也。志葬。

危不得葬也。日之甚矣。其不葬之辭也。

晉人殺其大夫先都。

左傳王正月己酉。使賊殺先克。箕鄭等所使也。乙丑。晉人殺先都。梁益

耳。

三月。夫人姜氏至自齊。

前此言京師多矣。忽於此可文章錯開雅之

穀梁 卑以尊致病文公也。

胡 夫人與君敵體同主宗廟之事。出必告行。反必告至。則書于策。然適他國者。或曰享。或曰會。或曰如。衆矣。未有致之者。則其行非禮。以不致見其罪也。出姜如齊。以寧父母。於禮得行矣。其致者非特以告廟書耳。夫人初歸。豈其不告。為文公越禮。故削而不書。示誅意之法矣。今此書至者。又以見小君之重也。夫承祭祀以為宗廟主。一國之母儀。而可以搖動乎。出姜至是。蓋不安于魯。故至而特書。以示防微杜漸之意。其為世慮深矣。

晉人殺其大夫士穀及箕鄭父。

左 三月甲戌。晉人殺箕鄭父。士穀。削得。

穀梁 稱人以殺。誅有罪也。鄭父累也。

胡 殺先都士穀。國也。其稱人以殺者。國亂無政。衆人擅殺之稱也。何以知其非討賊之詞。書殺其大夫。則知之矣。三大夫皆強家也。求專晉不得。挾私怨以作亂。而使賊殺其中軍佐。則固有罪矣。曷為不去其官。當是時。晉靈初立。主幼不君。政

在趙盾。而中軍仇者盾之黨也。若獄有所歸。則此三人者獨無可議。從末滅乎。而皆殺之。是大夫專生殺。而政不自人主出也。故不稱國討。不去其官。而箕鄭父書及。示後世司賞罰者。必本忠恕。無有黨偏之意。其義精矣。

楚人伐鄭。公子遂會晉人宋人衛人許人救鄭。

左傳 范山言于楚子曰。晉君少。不在諸侯。北方可圖也。范山。楚大夫。時

晉靈幼少。志不在于諸侯。楚居南方。故言北方諸侯可圖也。 楚子師於狼淵以伐鄭。陳師狼淵。

為伐鄭援也。 囚公子堅。公子尤。及樂耳。二子。鄭大夫。 鄭及楚平。公子遂

會晉趙盾。宋華耦。衛孔達。許大夫救鄭。不及楚師。卿不書。猶也。以懲不恪。

胡傳 按左氏。范山言于楚子曰。晉君少。不在諸侯。北方可圖也。

楚子師于狼淵以伐鄭。則是貪得無故。憑陵諸夏之兵也。故楚子親將。貶而稱人。晉宋衛則趙盾華孔皆國卿也。何以貶而稱人。救而不及楚師。欲以懲不恪也。晉主夏盟。不在諸侯。以啟戎心。誰之過乎。故書救而稱人。以罪趙盾之不能拊衛消患。為夷狄之所窺也。

夏。狄侵齊。

附錄夏。楚侵陳。克壺丘。壺丘陳邑以其服于晉也。○秋。楚公子朱

自東夷伐陳。子朱陳人敗之。獲公子穀。陳懼。乃及楚平。以大小

故懼而請平也。

秋。八月。曹伯襄卒。

九月。癸酉。地震。

公羊地震者何。動地也。何以書。記異也。

穀梁震動也。地不震者也。震故謹而日之也。

冬。楚子使椒來聘。椒穀作荻。楚君臣始並見經。

左冬。楚子越椒來聘。執幣傲。子越椒。令尹子文從子。叔仲惠伯曰。是必

滅若敖氏之宗。傲其先君神弗福也。為宣四年楚滅若敖氏傳。

公羊椒者何。楚大夫也。楚無大夫。此何以書。始有大夫也。始

有大夫。則何以不氏。許夷狄者不一而足也。

穀梁楚無大夫。其曰荻何也。以其來弑襄之也。

胡楚僭稱王。春秋之始。獨以號舉。夷狄之也。中間來聘。改而

書人。漸進之矣。至是其君書爵。其臣書名而稱使。遂與諸侯

比者。是以中國之禮待之也。所謂謹華夷之辨。內諸夏而外四夷。義安在乎。曰。吳楚聖賢之後。見周之弱。王靈不及。僭擬名號。此乃夏而變于夷者也。聖人重絕之。夫春秋立法謹嚴。而宅心忠恕。嚴于立法。故僭號稱王。則深加貶黜。比之夷狄。以正君臣之義。恕以宅心。故內雖不使與中國同。外亦不使與夷狄等。思善悔過。向慕中國。則進之而不拒。此慎用刑重絕人之意也。噫。春秋之所以為春秋。非聖人莫能脩之者乎。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禭。

左傳

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禭。禮也。

秦慕諸夏。欲通款于魯。因有翟泉之盟。故追贈僖公。

并及

成風。諸侯相吊賀也。雖不當事。苟有禮焉。書也。以無忘舊好。

送死不及尺。故曰不當事。

公羊傳

其言僖公成風何。兼之。兼之非禮也。曷為不言及成風。

成風尊也。

穀梁傳

秦人弗夫人之也。即外之弗夫人而見正焉。

胡傳

秦人歸禭。而曰僖公成風者。非兼禭也。亦猶平王來賵仲子。而謂之惠公仲子爾。仲子惠公之妾也。然則風氏亦莊公

之妾。曷不書曰。來歸莊公成風之祿乎。曰。寵愛仲子。以妾為妻者。惠公也。故書惠公仲子。所以正後世之為人夫者。當明夫道。不可亂嫡妾之分。以卑其身。尊崇風氏。立為夫人者。僖公也。故書僖公成風。所以正後世之為人子者。當明子道。不可行僭亂之禮。以賤其父。聖人垂誠之義明矣。

葬曹共公。
甲頤王十年。晉靈四。齊昭十六。衛成十八。蔡莊二十九。鄭穆十辰二年。一。曹文公壽元年。陳共十五。祀桓二十。宋昭二。秦穆九。楚春。王三月。辛卯。滅孫辰卒。

夏。秦伐晉。

左傳春。晉人伐秦。取少梁。少梁秦邑也。夏。秦伯伐晉。取北徵。北徵晉邑。報少

梁也。說者謂秦伐晉。以戎狄書。蓋闕文者。據左氏少梁北徵之師。兩國相攻。無他得失言之也。然晉取少梁。事不經見。固未可據。秦以狄書者。程氏以謂晉舍適嗣而外求君。罪也。既而悔之。正矣。秦不顧義理是非。唯以報復為事。則夷狄之道也。以此狄秦。義固然矣。或者猶有深許晉人悔過能改。終不遂

非之意。故重貶秦伯以見乎。

楚殺其大夫宜申。

左傳初楚范巫商似范謂成王與子王子西曰。三君皆將

強死。言三君不城濮之役。王思之。故使止子王曰。母死。不及。

止子西。子西縊而縣絕。在僖二王使適至。遂止之。子西死使

為商公。商楚汭漢沂江。將入郢。汭。順流。沂。逆王在渚宮。小洲

下見之。懼而辭。子西倉卒見王曰。臣免於死。又有讒言。謂臣

將逃。臣歸死於司敗也。陳楚名司寇為司敗。子王使為工尹。

掌百工又與子家謀弒穆王。穆王聞之。五月。殺闞宜申及仲

歸。仲歸

胡傳按左氏宜申與仲歸謀弒穆王而誅。則是討弒君之賊也。

曷為稱國以殺。又書其官。而不曰楚人殺宜申乎。曰。穆王者

即楚世子商臣也。而春秋之義微矣。

自正月不雨。至於秋七月。

穀梁傳歷時而言不雨。文不閔雨也。不閔雨者無志乎民也。

及蘓子盟于女栗。

春秋傳

文公

左傳頃王立故也。

冬。狄侵宋。

楚子蔡侯次於厥貉。

左傳陳侯鄭伯會楚子于息。冬。遂及蔡侯次于厥貉。將以伐宋。

宋華御事曰。楚欲弱我也。先為之弱乎。何必使誘我。我寔不

能。民何罪。乃送楚子。勞。且聽命。時楚欲誘宋共戰。御事華元父。遂道以田孟

諸宋大也。宋公為右孟。鄭伯為左孟。孟。田獵。陳名。期思公復遂為右

司馬。復遂楚期思公邑。子朱及文之無畏為左司馬。子朱無畏。皆楚大夫。命風

駕載燧。命從田者風駕馬載燧備用。宋公遺命。不風駕載燧。無畏扶其僕以狗。

據宋昭公之御者。以狗於諸侯。或謂子舟曰。國君不可戮也。子舟曰。當官而

行。何疆之有。子舟無畏字。言當官而行。罰不以宋君為強而避之。詩曰。剛亦不吐。柔亦

不茹。美仲山甫不辟強禦。毋縱詭隨。以謹罔極。詭人隨人無正心者。罔無極中也。是亦

非辟疆也。此兩詩非見強禦而避之也。敢愛死以亂官乎。為宣十四年宋人殺子舟傳。

厥貉之會。麋子逃歸。為明年楚子伐麋傳。

胡傳楚滅江六。平陳與鄭。於是乎為伐宋之舉。次于厥貉。凡伐

而次者。其次為善。次而伐者。其次為貶。齊師次陘。備文告以

威敵善之也。故上書伐楚以著其美。楚次厥貉。藏禍心以憑夏。貶之也。故下書伐麋以著其罪。當是時。陳鄭宋皆從楚矣。獨善蔡侯何哉。鄭失三大夫。俟救而不及。陳獲公子茂而懼。宋方有狄難。蓋有不得已者。非所欲也。蔡無四境之虞。則是得已不已。志在從夷狄矣。故削三國書蔡侯。見其棄諸夏之惡也。

乙頃王十有一年。晉靈五、齊昭十七、衛成十九、蔡莊三十、鄭穆已三年、曹文二、陳共十六、杞桓二十、宋昭四、秦康五、楚穆十。春。楚子伐麋。麋、公作圈。楚始書君將。

左傳 春。楚子伐麋。成大心敗麋師于防渚。成大心子壬之子。大孫伯。防渚。麋地。

崇復伐麋。至于錫穴。潘崇。楚大師。錫穴。麋地。麋未服故。

夏。叔仲彭生會晉卻缺于承筐。公穀無仲字。筐。公穀作匡。此大夫特相會之始。

左傳 夏。叔仲惠伯會晉卻缺于承筐。謀諸侯之從于楚者。九年。陳鄭及楚平。十年。宋聽楚命。

秋。曹伯來朝。

左傳 秋。曹文公來朝。即位而來見也。曹文公九年即位。

公子遂如宋。

左傳襄仲聘于宋。且言司城蕩復諸而意之。八年意諸來奔歸因賀楚

師之不害也。往年楚次厥貉將以伐宋

狄侵齊。

冬十月甲午。叔孫得臣敗狄于鹹。

左傳鄭瞞秋國名侵齊。遂伐我。公卜使叔孫得臣追之。吉。侯及夏

御莊叔。得臣絲房甥為右。富父終甥駟乘。駟乘四人共車冬十月甲

午。敗狄于鹹。獲長狄僑如。僑如鄭瞞國之君蓋長三丈田父終甥椿其喉。

以戈殺之。椿猶埋其首于子駒之門。子駒魯以命宣伯。得臣

伯曰僑如以旌其功初宋武公之世。鄭瞞伐宋。在春秋前司徒皇

父帥師禦之。彫班御皇父克石。皇父戴公子克石皇父名公子穀甥為右。

司寇牛父駟乘。以敗狄于長丘。宋地獲長狄綠斯。僑如先皇父之

二子死焉。皇父與穀甥及牛父皆死故彫班獨受賞宋公于是以門賞彫班。使食

其征。門關門名謂之彫門。以班之姓名其門晉之滅潞也。宣十五年獲僑如

之弟焚如。齊襄公之二年。魯桓之十六年鄭瞞伐齊。齊王子成父獲

其弟榮如。榮如焚如之弟王子成父齊大夫埋其首于周首之北門。周首齊邑衛

人獲其季弟簡如。伐齊退走至衛見獲鄭瞞繇是遂亡。長狄之種絕

公羊 狄者何。長狄也。兄弟三人。一者之齊。一者之魯。一者之晉。其之齊者。王子成父殺之。其之魯者。叔孫得臣殺之。則未宗甚知其之晉者也。其言敗何。大之也。其日何。大之也。其地何。大之也。何以書。記異也。

穀梁 不言帥師而言敗何也。直敗一人之辭也。一人而曰敗何也。以衆焉言之也。傳曰。長狄也。弟兄三人。佚宕中國。佚猶瓦石不能害。叔孫得臣最善射者也。射其目。身橫九畝。斷其首而載之。眉見于軾。然則何為不言獲也。曰。古者不重創。不禽二毛。故不言獲。為內諱也。其之齊者。王子成父殺之。則未

知其之晉者也。

胡 左氏稱此長狄也。而劉敞以為非。夫春秋正名之書。其稱狄也。或曰狄。或曰白狄。或曰赤狄。其稱戎也。或曰戎。或曰山戎。或曰姜戎。或曰陸渾之戎。不別其種類。書之于策。後亦無所考矣。

附錄 左傳 邾大夫子朱儒自安於夫鍾。安處也夫 國人弗狗。狗順也
邾伯來 奔傳

丙頊王十有二年。晉靈六、齊昭十八、衛成二十、蔡莊三十一、鄭穆十三、曹文三、陳共十七、杞桓二十二、宋昭

五、秦康六、楚穆十一、春。王正月。邾伯來奔。邾公作盛。

左傳春。邾伯卒。朱儒之父卒。邾人立君。太子自安于外邑故。太子以夫鍾與邾

邾來奔。邾亦邑。公以諸侯逆之。非禮也。寵叛人。故書曰。邾伯來奔。

不書地。尊諸侯也。既尊以為諸侯故不復見其竊邑之罪所以深責魯也。

公羊傳盛伯者何。失地之君也。何以不名。兄弟辭也。

杞伯來朝。左傳杞桓公來朝。始朝公也。且請絕叔姬而無絕昏。公許之。絕不

昏立其婦以為夫人。

二月。庚子。子叔姬卒。

左傳二月。叔姬卒。不言杞。絕也。既許其絕故不言杞。書叔姬。言非女也。女未

嫁而卒不書。

公羊傳此未適人。何以卒。許嫁矣。婦人許嫁。字而笄之。死則以

成人之喪治之。其稱子何。貴也。其貴奈何。母弟也。

穀梁傳其曰子叔姬。貴也。公之母姊妹也。其卒。傳曰許嫁以卒

之也。男子二十而冠。冠而列丈夫。三十而娶。女子十五而許

嫁。二十而嫁。

夏。楚人圍巢。

左傳楚令尹大孫伯卒。成嘉為令尹。若敖曾孫子孔。群舒叛楚。群舒，偃姓，舒庸。

舒鳩之屬。夏。子孔執舒子平。及宗子。遂圍巢。平，舒君名，宗巢二國群舒之屬。

秋。滕子來朝。

左傳秋。滕昭公來朝。亦始朝公也。

秦伯使術來聘。術，公作遂。

左傳秦伯使術來聘。且言將伐晉。襄仲辭王。魯以秦將伐晉故辭王。

曰。君不怠先君之好。炤臨魯國。鎮撫其社稷。重之以大器。寡

君敢辭王。大器，圭璋也。不欲與秦為好，故辭王。對曰。不腆敝器。不足辭也。主人

三辭。賓答曰。寡君願邀福於周公魯公以事君。不腆先君之

敝器。使下臣致諸執事。以為瑞節。要結好命。所以藉寡君之

命。結二國之好。藉，薦也。是以敢致之。襄仲曰。不有君子。其能國

乎。國無陋矣。厚賄之。賄，贈送也。

公羊傳遂者何。秦大夫也。秦無大夫。此何以書。賢繆公也。何賢

乎繆公。以為能變也。其為能變奈何。惟譏譏善。靖言。譏，譏也。淺薄之貌。

左傳如此等處人皆稱之其寔平平

殺之役繆公何其驕便語也聖

賢觀此則
人亦何必
無過也而
能改則有
過適足為
六聖之階

諄猶撰也。俾君子易怠。易怠猶下字俱從悔過中深思猛省中得而况乎我多有之。惟一介斷斷焉。

無他技。一介猶其心休休能有容。是難也。

冬。十有二月。戊午。晉人秦人戰於河曲。

左傳秦為令狐之役故。冬。秦伯伐晉。取羈馬。令狐役在七年。羈馬。晉邑。晉人

禦之。趙盾將中軍。荀林父佐之。林父代先克卻缺將上軍。代箕史

駢佐之。代林父欒盾將下軍。欒枝子代先蔑胥甲佐之。胥臣子代先都范無恤

御戎。代步招以從秦師於河曲。史駢曰。秦不能久。請深壘固軍

以待之。從之。秦人欲戰。秦伯謂士會曰。若何而戰。晉士會七年奔秦

對曰。趙氏新出。其屬曰。史駢必實為此謀。將以老我師也。駢

趙盾屬大夫趙有側室曰穿。晉君之壻也。側室支子穿。有寵

而弱。不在軍事。未嘗涉知軍事好勇而狂。且惡史駢之佐上軍也。若

使輕者肆焉。其可。使輕兵攻之而速退。則激怒趙穿。可得一戰秦伯以辟祈戰于

河。求勝十二月。戊午。秦軍掩晉上軍。秦從士會之計。趙穿追之

不及。上軍不動。趙穿獨追之反。怒曰。裒糧坐甲。被甲者不得坐而待敵固敵是求。

敵至不擊。將何俟焉。軍吏曰。將有待也。待可擊穿曰。我不知謀。

將獨出。乃以其屬出。宣子曰。秦獲穿也。獲一卿矣。秦以勝歸。

舊出粗人

妙解地又
以譏詭妙

戒何以報乃皆出戰秦晉交綏秦行人夜戒晉師曰兩君之

士皆未慙也。明日請相見也。慙缺史駢曰。使者目動而言肆。

懼我也。將遁矣。薄諸河。必敗之。薄迫也晉甲趙穿當軍門呼曰。

死傷未收而棄之。不惠也。不待期而薄人于險。無勇也。乃止。

為宣元年秦師夜遁。復侵晉。入瑕。

公羊傳。此偏戰也。何以不言師敗績。敵也。曷為以水地。河曲疏

矣。河千里而一曲矣。

穀梁傳。不言及。秦晉之戰已亟。故畧之也。

胡傳。秦伯親將。晉上卿趙盾禦之。其稱人何。為令狐之役故也。

秦納不正。遂非積忿。晉不謝秦。潛師禦之。是以暴兵連禍至

此極也。凡戰皆以主人及客者。處已之道。寡怨之方。王者之

事。其不書晉及何也。前年秦師來伐晉。不言戰者。晉已服矣。

故狄秦而免晉。今又為此役。則秦曲甚矣。故不以晉為主。惟

動大衆。從秦師。不奉詞令以止之也。故貶而稱人。此輕重之

權衡也。

季孫行父帥師城諸及鄆。公作運

後同

左書時也。

穀梁稱帥師言有難也。

丁卯王十有三年。晉靈七、齊昭十九、衛成二十一、蔡莊三十三、鄭穆十四、曹文四、陳共十八、辛杞桓二十三、宋昭六、秦康七、楚穆十二、春。王正月。

附錄 春。晉侯使詹嘉處瑕以守桃林之塞。

詹嘉晉大夫守桃林備秦也。

夏五月壬午陳侯朔卒。

附錄 晉人患秦之用士會也。晉以前年士會為秦畫計故患秦用之。夏六卿相

李斯論逐客即此意

見于諸浮。諸浮晉地。趙宣子曰。隨會在秦。賈季在狄。雞曰生矣。荔

之何。隨會即士會六年賈季奔狄。中行桓子曰。請復賈季。中行桓子荀林父也。能外

事。賈季能任外事。且繇舊勳。繇即偃。卻成子即卻缺。曰。賈季亂且罪大。殺陽

故。處父。不如隨會能賤。賤處早。而有恥。柔而不犯。其知足使也。且

無罪。乃使魏壽餘偽以魏叛者。以誘士會。執其帑于晉。使夜

逸。魏壽餘罪萬之。請自歸于秦。壽餘請以私邑自降于秦。秦伯許之。履士

會之足于朝。躡士會足。秦伯師于河西。將取魏。魏人在東。壽餘

曰。請東人之能與夫二三有司言者。吾與之先。欲與晉人在秦者共先告

謝魏使士會。士會辭曰。晉人虎狼也。苦背其言。臣死。妻子為

晉自誦秦自正觀秦穰心事地重出桓文

之上恐非
穆公時

無此一段
不精神不
便關

戮無益於君。不可悔也。秦伯曰。若背其言。所不歸爾帑者。有
如河。言必歸乃行。繞朝贈之以策。繞朝秦大夫。策馬禍。曰。子無謂秦無
人。吾謀遠不用也。示已覺既濟。魏人謀而還。喜得秦人歸其
帑。其處者秦為劉氏。

邾子遂蔭卒。

左傳邾文公卜遷于繹。邾史曰。利于民而不利於君。邾子曰。苟

利于民。孤之利也。天生民而樹之君。以利之也。民既利矣。孤
必與焉。左右曰。命可長也。君何弗為。邾子曰。命在養民。死之
短長。時也。民苟利矣。遷也。吉莫如之。遂遷于繹。五月。邾文公

卒。君子曰。知命。

自正月不雨。至于秋七月。

世室屋壞。

左傳秋七月。大室之屋壞。書不共也。

公羊傳世室者何。魯公之廟也。魯公。伯禽也。周公稱太廟。魯公稱世

室。羣公稱宮。此魯公之廟也。曷為謂之世室。世室。猶世室也。

世室不毀也。周公何以稱太廟于魯。封魯公以為周公也。周

知命二字
看淨好

性往以元
時解元辭
而意透妙
手

春秋四傳

卷十八 文公

十九

公拜乎前。魯公拜乎後。曰：生以養周公，死以為周公主。然則

周公之魯乎？曰：不之魯也。封魯公以為周公主，然則周公曷

為不之魯？欲天下之一乎周也。魯祭周公，何以為牲？周公用

白牡。白牡，駘牲也。周公死，有王禮，謙不敢與文武同也。不以夏黑牡者，謙改周之文，當以夏辟嫌也。魯公用

騂牝。騂牝，赤脊也。周姓也。羣公不毛。不毛者，不純色也。所以降于尊祖也。魯祭周公，何以

為盛？周公盛。盛者，新穀也。魯公燾。燾者，冒也。故魯公廩，廩謂全，是故

有新穀也。世室屋壞，何以書？譏何譏爾？久不脩也。

穀梁傳：大室屋壞者，有壞道也。譏不修也。大室猶世室也。周公

曰：大廟，伯禽曰大室。羣公曰宮。禮，宗廟之事，君親割，夫人親

舂，敬之至也。為社稷之主，而先君之廟壞，極稱之。志不敬也。

胡傳：世室，魯公之廟也。周公稱大廟，魯公稱世室。羣公稱宮。書

世室屋壞，譏久不脩也。何以知久乎？自正月不雨，則無壞道

也。不雨凡七月，而先君之廟壞，不恭甚矣。凡此皆志文公怠

慢，不謹事宗廟，以致魯國衰削之繇。垂戒切矣。

冬，公如晉，衛侯會公于沓。會，下公無公字。

狄侵衛。

十有二月。己丑。公及晉侯盟。公還自晉。還上公穀無公字。鄭伯會公于

莊公

莊公冬。公如晉朝。且尋盟。尋八年衛莊之盟。衛侯會公于沓。請平于晉。

公還。鄭伯會公于棊。亦請平于晉。公皆成之。鄭衛貳于楚。畏晉。故因公請平。

鄭伯與公宴于棊。子家鄭大夫賦鴻鴈。欲魯侯還晉。恤鄭之征行。季文子曰：

寡君未免于此。同有微弱之憂。文子賦四月。取行役思歸。不欲還晉。子家賦載

馳之四章。取引大國以為助。文子賦采芣之四章。取其豈敢定居。許為鄭還也。鄭

伯拜。謝公為行。公答拜。

公羊傳還者何。善辭也。何善爾。往黨黨所也。兩猶時齊人語也。衛侯會公于

沓。至得與晉侯盟。反黨鄭伯會公于棊。故善之也。

穀梁傳還者事未畢也。自晉事畢也。

戊頃王六年崩。子班申嗣位。是為匡王。十有四年。晉靈公齊昭二十卒。衛成二十

五。陳靈公平國元年。杞桓二十四。宋昭七年。秦康八年。楚莊王旅元年。春。王正月。公至自晉。

左傳春。頃王崩。周公閱與王孫蕪爭政。故不赴。凡崩薨不赴

則不書。禍福不告。亦不書。懲不敬也。

邾人伐我南鄙。彭叔生帥師伐邾。

左傳 邾文公之卒也。前年公使弔焉。不敬。邾人來討。治魯使不敬之罪伐

我南鄙。故惠伯伐邾。報南鄙之役

夏五月乙亥。齊侯潘卒。

左傳 子叔姬妃齊昭公。生舍。叔姬無寵。舍無威。公子商人驟施

於國。驟數也。商人桓公子而多聚士。盡其家。貸於公有司以繼之。家財盡從

公及國之有司富者貸夏五月。昭公卒。舍即位。

附錄左傳 邾文公元妃齊姜生定公。二妃晉姬生捷菑。文公卒。邾

人立定公。捷菑奔晉。

六月。公會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曹伯晉趙盾。癸酉。同盟于新城。

左傳 六月。同盟於新城。從於楚者服。從楚者陳鄭宋且謀邾也。納捷菑

穀梁傳 同者有同也。同外楚也。

胡傳 同盟於新城。同外楚也。其曰同者。志諸侯同欲。非強之也。

而宋公陳侯鄭伯在焉。則知楚次厥貉。三國雖從。誠有弗獲已者。削而不書。蓋恕之也。蔡不與盟。果有背華即夷之實矣。夷考晉楚行事。未有以大相遠也。而春秋子奪如此者。荆楚

僭王若與同好。陵蔑中華。是將代宗周為共主。若臣之義滅矣。可不謹乎。

附錄 秋七月。乙卯夜。齊商人弒舍而讓元。元。商人。元曰。爾求

左傳 秋七月。乙卯夜。齊商人弒舍而讓元。元。商人。元曰。爾求

之久矣。我能事爾。爾不可使多蓄憾。不為君。則憾多。 將免我乎。爾為

之。

秋七月。有星孛入于北斗。

傳左 有星孛入於北斗。周內史叔服曰。不出七年。宋齊魯之君皆將死亂。後三年宋弒昭公。五年齊

傳 孛者何。彗星也。其言入於北斗何。北斗有中。何以書

記異也。

穀梁 孛之為言猶彗也。其曰入於北斗。斗有環域也。

胡 孛者惡氣所生。闇亂不明之貌也。入於北斗者。斗有環域。

天之三辰。綱紀星也。宋先代之後。齊晉天子方伯。中國紀綱。

彗者所以除舊布新也。禎祥妖孽。隨其所感。先事而著。後三

年。宋弒昭公。又二年齊弒懿公。又二年晉弒靈公。此三君者。

皆違道失德而死於亂。符叔服之言。天之示人顯矣。史之有

占明矣。

公至自會

晉人幼捷菑于邾弗克納。

捷公作接

左傳晉趙盾以諸侯之師八百乘

八百乘六萬人

納捷菑於邾邾人辭

曰齊出糶且長

糶且定公齊姜所生居長

宣子曰辭順而弗從不祥乃還

立適以長故曰辭順

公羊傳納者何入辭也其言弗克納何大其弗克納也何大乎

其弗克納晉卻缺帥師革車八百乘以納接菑於邾婁力歸

若有餘而納之邾婁人言曰接菑晉出也糶且齊出也子以

其指則接菑也四糶且也六子以大國壓之則未知齊晉孰

有之也貴則皆貴矣雖然糶且也長卻缺曰非吾力不能納

也義實不爾克也引師而去之故君子大其弗克納也此晉

卻缺也其稱人何賤曷為賤不與大夫專廢置君也曷為不

與實與而文不與文曷為不與大夫之義不得專廢置君也

穀梁傳是卻克也其曰人何也微之也何為微之也長穀五百

乘縣地千里過宋鄭滕薛變入千乘之國也變遠也欲變人之主

義正而詞
婉使人一
味倚強不
得欲不捨
強執義不
得言語之
妙一至於
此

得冰於笑盡古今倚強妄動人

至城下然後知何知之晚也。弗克納。未伐而曰弗克。何也。弗克其義也。捷菑晉出也。獲且齊出也。獲且正也。捷菑不正也。

胡傳 邾文公元妃齊姜生定公。二妃晉姬生捷菑。文公卒。邾人

立定公。捷菑奔晉。趙盾以諸侯之師八百乘。納捷菑於邾。邾

人辭曰。齊出獲且長。宣子曰。非吾力不能納也。義寔不爾克

也。引師而去之。故君子善之。而書曰。弗克納也。在易同人

九四曰。乘其墉。弗克攻。吉。象曰。乘其墉。義弗克也。其吉。則困

而反則也。其趙盾之謂矣。聖人以改過為大。過而不改。將文

過以遂非。則有怙終之刑。過而能悔。不貳過。以遠罪。則有遷

善之美。其曰。弗克納。見私欲不行。可以為難矣。然則何以稱

人。大夫而置諸侯。非也。聞義能徙。故為之諱。內以諱為貶。外

以諱為善。

此版字下
得奇

附錄左傳 周公將與王孫蕞訟於晉。王叛王孫蕞。王。匡王。而使尹

氏與聃啓訟周公於晉。訟。理之也。尹氏。周 趙宣子平王室而

復之。復。使和親。 楚莊王立。穆王 子孔潘崇將眾群舒。使公子燮

與子儀守。而伐舒蓼。舒。即群 二子作亂。城郢。而使賊殺子孔。不

克而還。八月。二子以楚子出。將如商密。廬戢黎及叔糜誘之。

遂殺關克及公子燮。戢黎廬大夫叔糜初聞克囚於秦。信二

年秦有殺之敗。信三而使歸求成。成而不得志。公子燮求

令尹而不得。故二子作亂。

九月甲申。公孫敖卒於齊。

左傳穆伯之從已氏也。在八年魯人立文伯。穆伯之子殺穆伯生二子

於莒而求復。文伯以為請。襄仲使無朝。許其復國使無朝於君不使與魯政事

聽命。復而不出。聽襄仲之命既復國而不入終寢於家三年而盡室以復適莒。

文伯疾而請立。請立曰。穀之子弱。子孟獻子年尚少請立難也。難穀弟許

之。文伯卒。立惠叔。穆伯請重賂以求復。惠叔以為請。許之。將

來。九月。卒於齊。告喪請塋。弗許。請以卿禮塋

穀梁傳奔大夫不言卒。而言卒何也。為受其喪。不可不卒也。其

地。於外也。

齊公子商人弒其君舍。

左傳齊人定懿公。使來告難。故書以九月。齊人不服故三月而後定齊公子

元不順懿公之為政也。公子元懿公之兄終不曰公。曰夫已氏。猶言其甲

公 此未踰年之君也。其言弑其君舍何。已立之。已殺之。成
死者而賤生者也。成舍之君弑以
賤商人之所為

穀梁 傳 舍未踰年。其曰君何也。成舍之為君。所以重商人之弑
也。商人其不以國氏何也。不以嫌代嫌也。舍之不日何也。未
成為君也。

胡 傳 州吁弑君。則以國氏。商人獨稱公子。何也。以國氏者累及
乎上。稱公子者誅止其身。夫州吁寵愛。有匹嫡奪正之漸。壯
公養成其惡。而莫之禁。至於弑逆。則有以致之矣。故曰。以國

氏者累及乎上。按左氏。魯叔姬齊昭公。生舍。叔姬無寵。舍
無威。商人心知其孤危寡特。可以取而代也。於是驟施於國
而多聚士。然則商人弑逆。出於其身之所為。而非昭公有以
致之也。故曰。稱公子者誅止其身。舍未踰年。而成之為君者。
穀梁子曰。成舍之為君。所以重商人之弑也。

宋子哀來奔。
左 傳 宋高哀為蕭封人。以為卿。蕭宋
附庸 不義。宋公而出。遂來奔。書
曰。宋子哀來奔。貴之也。貴其辟
禍速

公羊 宋子哀者何。無聞焉爾。

穀梁 其曰子哀。失之也。言失其氏族。不知何人。

胡 宋昭公無道。高哀為蕭封人。以為卿。不義。宋公而出。遂來奔。書曰子哀。貴之也。易曰。幾者動之微。吉之先見者也。君子見幾而作。不俟終日。宋子哀有焉。昔微子去紂。列於三仁之首。子哀不立於危亂之邦。而春秋書字。謂能貴愛其身以存道也。若偷生避禍而去國出奔。亦何取之有。

冬 單伯如齊。齊人執單伯。

胡 齊君舍魯之甥也。商人弑舍。固忌魯矣。魯使單伯如齊。齊人意欲辱魯。故執單伯并子叔姬。而誣之以罪。不稱行人。公羊所謂以已執之者也。

齊人執子叔姬。

左 襄仲使告於王。請以王寵求昭姬於齊。借周之寵恩。請曰。齊歸子叔姬。

殺其子。焉用其母。請受而罪之。冬單伯如齊。請子叔姬。齊人執之。憾魯恃王勢。又執子叔姬。

公羊 執者曷為或稱行人。或不稱行人。稱行人而執者。以其

事執也。不稱行人而執者。以已執也。單伯之罪何。道淫也。惡乎淫。淫乎子叔姬。然則曷為不言齊人執單伯及子叔姬。內辭也。使若異罪然。

穀梁傳私罪也。單伯淫於齊。齊人執之。齊人執子叔姬。叔姬同

罪也。單伯是天子命大夫。魯人遣送叔姬未至而與之淫。經不書叔姬歸於齊。再舉齊執之文者。使若異罪然。所以

為諱也。

胡傳子叔姬者齊君舍之母也。弑其君。執其母。皆商人所為。而

以為齊人執之。何也。商人弑君之罪已顯。而齊人黨賊之惡

未彰。商人驟施于國而多聚士。是以財誘齊國之人而濟其惡也。齊人懷商人之私惠。忘君父之大倫。弑其君而不能討。執其母而莫之救。則是舉國之人。皆有不救之罪也。假有人焉。正色而立於朝。誰敢致難其君。與執其母而不之顧乎。故聖人書曰。齊人執子叔姬。所以窮逆賊之黨。與而治之也。其討罪之旨嚴矣。故曰。春秋成而亂臣賊子懼。

已述王。十有五年。晉靈九。齊懿公。商人元年。衛成二十三。蔡莊。酉元年。三十四。卒。鄭穆十六。曹文六。陳靈二。杞桓二。十五。宋昭八。秦。康九。楚莊二。春季孫行父如晉。

左傳春季文子如晉。為單伯與子叔姬故也。因晉請齊。

三月宋司馬華孫來盟。

左傳三月宋華耦來盟。其官皆從之。書曰宋司馬華孫。貴之也。

御行旅從以敬事也。故貴而不名。公與之宴。辭曰君之先臣督得罪于宋殤

公。名在諸侯之策。臣承其祀。其敢辱君。耦華督曾孫督弒殤公在桓二年。請

承命于亞旅。亞旅上大夫。魯人以為敏。揚其先祖之罪魯人為敏明君子所不與也。

穀梁傳司馬官也。其以官稱無君之辭也。來盟者何。前定也。不

言及者以國與之也。

古傳司馬主兵之官。稱華孫者自督弒殤公。諸侯受賂失賊不

討。使秉宋政。及其後世。總掌兵權。春秋之所禁者。故傳載其

承命亞旅之詞。而經書曰宋司馬華孫來盟。其曰華孫。猶季

孫叔孫仲孫臧孫之類。不書名者義不繫于名也。不稱使。以

是專行為無君矣。孟子曰。所謂故國。非謂其有喬木。有世臣

之謂也。春秋此義。其欲後世以賢者之類。功臣之胄為世臣。

然後委之以政乎。

夏曹伯來朝

春秋四傳

卷十八 文公

三十

左傳夏曹伯來朝。禮也。諸侯五年再相朝。以脩王命。古之制也。

十一年曹伯來朝

齊人歸公孫敖之喪。

左傳齊人或為孟氏謀。孟氏公孫敖家慶父曰。魯爾親也。歸棺

寘諸堂阜。堂阜齊魯竟上地。飾棺不殯。示無所歸。魯必取之。從之。亦人以告。

魯惠叔猶毀以為請。教卒至今期年而備毀哀之過也。立于朝以待命。許之。

取而殯之。殯于孟氏之寢。終叔服之言。齊人送之。書曰。齊人歸公孫敖之

喪。為孟氏。且國故也。為惠叔毀請。且國之公族故。葬視共仲。制如慶父。皆以羅際聲

已不視。惟堂而哭。教已。惠叔母。怨教從莒女。故不視。教喪。以惟自蔽于堂而哭。襄仲欲勿

哭。怨教取其妻。惠伯曰。即叔彭生。喪親之終也。雖不能始。善終可也。史

佚有言曰。兄弟致美。各盡其美。救乏。賀善弔災。祭敬喪哀。情雖不

同。毋絕其愛親之道也。子無失道。何怨於人。襄仲說。帥兄弟

以哭之。他年其二子來。教在莒所生。孟獻子愛之。聞於國。獻子。殺

孫或或諧之曰。將殺子。謂二子將殺獻子。獻子以告季文子。二子曰。夫

子以愛我聞。我以將殺子聞。不亦遠於禮乎。遠禮不如死。一

人門於句臯。一人門於庚丘。皆死。句臯庚丘魯邑。有寇攻門。二子禦之而死。

分哭曰欲哭曰說哭何事而云云異哉獻子愛得不錯

公羊何以不言來。內辭也。脅我而歸之。荀將而來也。荀竹篔

將送也

胡公孫敖慶父之後行又醜矣。出奔他國。其卒與喪歸。皆書

於策者。許翰以謂文伯惠叔。二子之哀。誠無已也。故魯人從

其請。國史記其事。仲尼因而不革者。以教著教也。易曰。有子

考無咎。周公命蔡仲曰。爾尚蓋前人之愆。

六月辛丑朔。日有食之。鼓用牲於社。

左傳。六月辛丑朔。日有食之。鼓用牲於社。非禮也。日有食之。天

子不舉。伐鼓於社。責群諸侯用幣於社。請伐鼓於朝。自以昭

事神。訓民事君。天子不舉。諸侯用幣。所以不有等威。古之道

也。

單伯至自齊。

左傳。齊人許單伯請而赦之。使來致命。畏晉故許之。使單伯書

曰。單伯至自齊。貴之也。單伯既免。終

穀梁傳。大夫執則致。致則名。此其不名何也。天子之命大夫也。

胡傳。單伯。天子之命大夫也。故送王姬。會伐宋。使於齊。皆書其

字。致而不名。與意如媿異者。無所書而不尊王命。謹臣禮也。

晉卻缺帥師伐蔡。戊申。入蔡。

左傳 新城之盟。前蔡人不與。不會。晉卻缺以上軍下軍伐蔡。兼

二軍。曰。君弱不可以怠。戊申。入蔡。以城下之盟而還。凡勝國曰

滅之。勝國絕其社稷。有其土地。獲大城焉。曰入之。得大都而不有。

公羊傳 入不言伐。此其言伐何。至之日也。其日何。至之日也。

秋。齊人侵我西鄙。

穀梁傳 其曰鄙。遠之也。其遠之何也。不以難介我國也。介猶近也。

季孫行父如晉。

左傳 秋。齊人侵我西鄙。故季文子告于晉。

冬。十有一月。諸侯盟于扈。

左傳 冬十一月。晉侯宋公衛侯蔡侯陳侯鄭伯許男曹伯盟于

扈。尋新城之盟。前且謀伐齊也。齊執王使。且數伐魯。齊人賂晉侯。故不

克而還。于是有齊難。是以公不會。書曰。諸侯盟于扈。無能為

故也。惡其受賂。不能討齊。凡諸侯會。公不與不書。諱君惡也。謂國無難。不會義事。

與而不書。後也。

胡傳盟于扈者。晉侯宋公衛蔡陳鄭曹許八國之君也。何以不序。略之也。春秋于夷狄君臣同詞而不分爵號。說者以為略之也。八國曷為略之。等于夷狄乎。齊人弑君。不能致討。受賂而退。奚以賢于狄矣。不曰晉人會諸侯盟于扈。而曰諸侯盟者。分惡于諸侯也。陳恒弑其君。孔子沐浴而朝。告于哀公。請討之。弑君之賊。夫人之所得討也。而况諸侯乎。况于鄰國乎。略諸侯而不序。以其欲討齊罪而復不能也。况于鄰壤。初不與盟會者乎。魯君之罪。亦可知也。

十有二月。齊人來歸子叔姬。

左傳齊人來歸子叔姬。王故也。

公羊傳其言來何。閔之也。此有罪。何閔爾。父母之于子。雖有罪

猶若其不欲服罪然。

穀梁傳其曰子叔姬。貴之也。其言來歸何也。父母之于子。雖有

罪猶欲其免也。

胡傳不言齊子叔姬來歸。而曰齊人來歸子叔姬者。見子叔姬

無罪。齊人自絕而歸之爾。春秋深罪齊人以商人為君而不

此何事猶
閔之親者
燕夫其為
親乃如此

知其惡。故其執其歸與弒其君商人。皆稱齊人。深責之也。

齊侯侵我西鄙。遂伐曹。入其郛。

左傳齊侯侵我西鄙。謂諸侯不能也。不能討已遂伐曹。入其郛。討其

來朝也。此年夏朝季文子曰。齊侯其不免乎。已則無禮。執王使而

討于有禮者。曰女何故行禮。禮以順天天之道也。已則反天

而又以討人。難以免矣。詩曰。胡不相畏。不畏于天。君子之不

虐幼賤。畏于天也。在周頌曰。畏天之威。于時保之。不畏于天

將何能保。以亂取國。懿公以亂得國奉禮以守。猶懼不終。多行無禮

弗能在矣。為十八年齊弒商人傳

公羊傳郛者何。厭郛也。入郛書乎。曰不書。入郛不書。此何以書

動我。也。動我者何。內辭也。其寔我動焉爾。

庚二年。十有六年。晉靈十。齊懿二。衛成二十四。蔡文公申元年

九弒。秦康。春季。孫行父會齊侯于陽穀。齊侯弗及盟。

左傳春王正月。及齊平。公有疾。使季文子會齊侯于陽穀。請盟。

齊侯不肯。曰。請侯君間。間疾瘳

公羊傳其言弗及盟何。不見與盟也。

冷冷說來
似不欲深
究其微而
筆端含吐
已無遠不
透矣

穀梁弗及者內辭也。行父失命矣。齊得內辭也。

夏五月公四不視朔。

左夏五月公四不視朔疾也。

公羊公曷為四不視朔。公有疾也。何言乎公有疾。不視朔。自

是公無疾不視朔也。然則曷為不言公無疾不視朔。有疾猶
可言也。無疾不可言也。

穀梁天子告朔于諸侯。諸侯受乎禰廟。禮也。公四不視朔。公
不臣也。以公為厭政已甚矣。

胡天子班朔于諸侯。諸侯每月奉以告廟。出視朝政。文公四
不視朔。公羊子以為有疾也。不言疾。自是公無疾不視朔也。
此見聖人所書之意。若後復視朔者。必于此書公有疾。與昭
公如晉之事比矣。文公厭政。備見于經。閏不告朔不視。無雨
不閏。會同不與。廟壞不脩。作主不時。事神治民之急也。則其
心放而不知求久矣。

六月戊辰。公子遂及齊侯盟于鄆。丘。公作犀丘。穀作師
丘。公羊疏作蒲丘。

左公使襄仲納賂于齊侯。故盟于鄆丘。

穀梁傳復行父之盟也。

秋八月辛未夫人姜氏薨。

毀泉臺

左傳有蛇自泉宮出入于國。事奇語亦奇如先君之數。泉宮即泉臺自伯禽至僖公十七君性蛇

妖數亦十七也秋八月辛未聲姜薨毀泉臺。魯人以為蛇妖而出而聲姜薨故壞之

公羊傳泉臺者何即臺也。即臺則曷為謂之泉臺未成為即臺

既成為泉臺何以書識何識爾築之說毀之譏先祖為之已

毀之不如勿居而已矣。

穀梁傳喪不貳事貳事緩喪也以文為多失道矣自古為之今

毀之不如勿處而已矣。

胡傳先祖為之非矣然臺之存毀非安危治亂之所繫也雖勿

居可也而必毀之是暴揚其失有輕先祖之心此履霜之漸

弑父與君之萌春秋之所謹也故書。

楚人秦人巴人滅庸。

左傳楚大饑戎伐其西南至于阜山師于大林又伐其東西至

于陽丘以侵訾枝。大林陽丘庸人即群蠻以叛楚麋人率百

漢聚于選。地楚將伐楚。于是申息之北門不啟。備中楚人謀徙

于阪高。為賈。伯贏孫曰。不可。我能往。寇亦能往。不如伐庸。夫

麋與百濮。謂我饑不能師。故伐我也。若我出師。必懼而歸。百

濮離居。將各走其邑。誰暇謀人。乃出師。旬有五日。百濮乃罷。

自廬以往。代庸振發廩同食。上下無異次于句瀝。楚西界地使廬戡黎侵

庸。戡黎廬大夫及庸方城。庸地庸人逐之。囚于楊窻三宿而還。被囚三宿

而走曰。庸師眾群蠻聚焉。不如復大師。還復句且起王卒。舍

而後進。與王師合進師叔。楚大夫曰。不可。姑又與之。遇以驕之。彼驕

我怒。庸屢勝故驕而後可克。先君蚡冒所以服陘隄也。蚡冒楚武

王父陘地又與之遇。七遇皆北。唯裨儵魚人實逐之。裨儵魚庸三邑。輕楚

故但使三庸人曰。楚不足與戰矣。遂不設備。楚子乘駟會師

于臨品。地名分為二隊。兩道攻之子越自石溪。子貝自伾以伐庸。子越

闔椒石溪秦人。巴人。從楚師。群蠻從楚子盟。蠻見楚強故遂滅庸。

胡楚大饑。戎與麋濮交伐之。而庸人幸其弱。帥群蠻以叛楚。

此取滅之道也。楚人謀徙於阪高。為賈曰。不可。我能往。寇亦

能往。不如伐庸。亦見其謀國之善矣。故列書三國。而楚不稱

師滅楚之罪詞也。

冬十有一月宋人弑其君杵臼。

公作處曰

左傳宋公子鮑禮于國人。

鮑昭公慶弟文公

宋餓竭其粟而貸之。年自

七十以上無不饋詒也。時加羞珍異。

言養老

無日不數于六鄉

之門國之材人無不事也。

言尊賢

親自桓以下無不恤也。

桓鮑之曾

祖言親親公子鮑美而豔。襄夫人欲通之。

鮑適祖母

而不可。乃助之施。

昭公無道國人奉公子鮑以因夫人。于是華元為右師。

元華督曾

孫代公公孫友為左師。

友曰華耦為司馬。

代公鱗睢為司徒。

睢桓公孫蕩意諸為司城。公子朝為司寇。

代華初司城蕩卒。公孫

壽辭司城。

壽蕩之子

請使意諸為之。

意諸壽之子

既而告人曰。君無道。

吾官近懼及焉。

禍及已

棄官則族無所庇。子身之貳也。姑紆死

焉。雖亡子猶不亡族。

已在故也

既夫人將使公田孟諸而殺之。公

知之。昭公盡以寶行。蕩意諸曰。盍適諸侯。公曰。不能其大夫。至

于君祖母以及國人。

君祖母諸侯祖母之稱謂襄夫人謂得罪於上下

諸侯誰納我。

且既為人君而又為人臣。不如死。盡以其實賜左右而使行。

夫人使謂司城去公。對曰。臣之而逃其難。若後君何。

言無以事後君

冬十一月甲寅。宋昭公將田孟諸。未至。夫人王姬使帥甸攻而殺之。襄夫人周襄王姊故稱王姬帥甸如甸之師蕩意諸死之。書曰。宋人弑其

君杵臼。君無道也。文公即位。使母弟湏為司城。代意華耦卒。

而使蕩虺為司馬。虺意諸之弟

公羊弑君者曷為或稱名氏或不稱名氏。大夫弑君稱名氏。

賤者窮諸人。大夫相殺稱人。賤者窮諸盜。

胡此襄夫人使甸殺之也。而書宋人者。昭公無道。國人之所

欲弑也。君無道而弑之可乎。諸侯殺其大夫。雖當于罪。若不

歸司寇。猶有專殺之嫌。以為不臣矣。况于北面歸戴。奉之以

為君也。故曰。人臣無將。將而必誅。昭公無道。聖人以弑君之

罪歸宋人者。以明三綱人道之大倫。君臣之義不可廢也。然

則有土之君。可以肆于民上而無誅乎。諸侯無道。天子方伯

在焉。臣子國人其何居。死于其職。而明于去就從違之義。斯

可矣。蕩意諸亦死職。春秋削之。不得班于孔父仇牧荀息何

也。三子閑其君而見殺。春秋之所取也。意諸知國人將弑其

君而不能止。知昭公之將見殺而不能正。坐待其及而死之。

所謂匹夫匹婦自經于溝瀆而莫之知也。奚得與死于其職者比乎。聖人所以獨取高哀之去。而書字以褒之也。

辛丑 王 十有七年。晉靈十一，齊懿三，衛成二十五，蔡文二，鄭穆亥三，曹文八，陳靈四，杞桓二十七，宋文公鮑

元年，秦康十。楚莊四。春。晉人衛人陳人鄭人伐宋。

左傳春。晉荀林父。衛孔達。陳公孫寧。鄭石楚。伐宋。討曰。何故弑君。猶立文公而還。卿不書。失其所也。夫其所討之罪。

胡傳列國之卿。其君所與共天位治天職者。宋有弑君之亂。欲行天討而伐宋。乃其職也。復不能討而成其亂。是不足為國

卿。失其職矣。故皆貶而稱人。大夫帥師稱名氏。賤者竊諸人其稱人。賤之也。陳恒弑簡公。孔子請討曰。以吾從大夫之後。不敢不告也。

夏四月癸亥。葬我小君聲姜。公作聖姜。

左傳夏四月癸亥。葬聲姜。有齊難。是以緩。敬姜前年八月薨。過五月之例。

公羊傳聖姜者何。文公之母也。

齊侯伐我西鄙。六月癸未。公及齊侯盟于穀。

左傳齊侯伐我北鄙。襄仲請盟。六月。盟于穀。晉不能救魯。故請服。

諸侯會于扈。

左傳 晉侯蒐于黃父。地晉遂復合諸侯于扈。平宋也。公不與會。齊

難故也。書曰諸侯無功也。于是晉侯不見鄭伯。以為貳于楚

也。鄭子家使執訊而與之書。以告趙宣子。執訊通訊問之曰。宣為書與宣子。

寡君即位三年。魯文三年召蔡侯而與之事君。時蔡未服晉。故鄭召蔡侯與之事君。

九月。蔡侯入于敝邑以行。行朝也敝邑以侯宣多之難。寡君是

以不得與蔡侯偕。宣多既立穆公。恃寵專權。十一月。克滅侯宣多。而隨蔡

侯以朝于執事。滅損也。難未盡也。行言汲汲于朝晉。十二年。六月。歸生佐寡君

之嫡夷。歸生子家名。夷太子名。以請陳侯于楚。而朝諸君。請陳于楚。與俱朝晉。十

四年。七月。寡君又朝以藏陳事。藏勅也。勅戎前好。十五年。五月。陳侯

自敝邑往朝于君。往年正月。燭之武往朝夷也。將夷往朝晉。八月。

寡君又往朝。以陳蔡之密通于楚。而不敢貳焉。則敝邑之故

也。雖敝邑之事君。何以不免。免罪。在位之中。言即位以來。一朝于襄

公。而再見于君。靈公。襄公。靈公。襄公。夷與孤之二三臣。相及于絳。二三臣。謂燭

絳。晉國都。雖我小國。則蔑以過之矣。今大國曰。爾未逞吾志。敝邑

有亡。無以加焉。鄭國但有滅亡而已。無以復加事晉之禮。古人有言曰。畏首畏尾。

身其餘幾。

言首尾有畏則身中不畏者少。

又曰鹿死不擇音。

鹿死不擇音。鹿死不擇音。鹿死不擇音。鹿死不擇音。

亡不擇所從之國。

小國之事大國也。德則其人也。不德則其鹿也。鉞而走險急何能擇。

鉞疾走貌言急則欲

命之罔極亦知亡矣

命之罔極亦知亡矣

言晉命令無所止極鄭亦知不免滅亡之禍。

將悉啟賦以待于儵唯執事命之。

鄭之竟言欲以兵距晉。

文公二年六月壬申朝于齊四年二月壬戌為

齊侵蔡亦獲成于楚。

鄭與楚成

居大國之間而從于強令豈其罪

也。言鄭文公皆齊從楚亦非其罪。蓋遠引前事以為近世之證。

大國若弗圍無所逃命。

叛

晉鞏朔行成于鄭趙穿公壻池為質焉。

趙穿卿也公壻池晉侯女壻

胡傳宋昭公雖為無道。人臣將而必誅。春秋正宋人為弑君之

罪。所以明人道之大倫也。故大夫無沐浴之請則貶而稱人

諸侯無討賊之功則略而不序不然。是廢君臣之義。人欲肆

而天理滅矣。故曰春秋成而亂臣賊子懼。

秋。公至自穀。

附錄

秋。周甘斂敗戎于邠垂秉其飲酒也。

歌。周大夫邠垂。周地為成元年晉侯

左傳

○冬。十月。鄭太子夷石楚為質于晉。

夷。晉公石楚。鄭大夫為質于晉

報趙穿公壻池之質

春秋四傳

卷十八 文公

四十三

冬。公子遂如齊。

左傳襄仲如齊。拜穀之盟。在六月復曰。臣聞齊人將食魯之麥。言齊

將伐以臣觀之。將不能。齊君之語偷。臧文仲有言曰。民主偷

必死。偷猶苟也

壬王十有八年。晉靈十二齊懿四。弒衛成二十六。蔡文三。鄭穆十九。曹文九。陳靈五。杞桓二十八。宋文一。

秦康十二春。王二月。丁丑。公薨于臺下。

左傳春。齊侯戒師期。將伐而有疾。醫曰。不及秋。將死。公聞之。曰。尚無及期。令先師惠伯令龜。告卜楚丘占之曰。齊侯不及

期。非疾也。非以疾終君亦不聞。言君先令龜有咎。言令龜亦有凶咎

為惠伯二月。丁丑。公薨。死傳

穀梁臺下。非正也。

秦伯榮卒

夏。五月。戊戌。齊人弒其君商人。

左傳齊懿公之為公子也。與邴歌之父爭田。弗勝。及即位。乃掘

穀齊住暴而示如見

而刑之。時邴歌之父已死。乃掘其尸而刑斷其足而使歌僕。納闔職之妻。而使職

駢乘。夏五月。公游于申池。齊南城西門二人浴于池。歌以扑撲職。

春秋曰傳

卷十一 文公

四十四

欲以相激，職怒。歎曰：人奪女妻而不怒，一扶女庸何傷？職曰：

與刑其父而弗能病者何如？言歎不以父刑為病恨。乃謀弒懿公，納諸

竹中。納懿公于中池之竹中。歸舍爵而行。飲酒訖乃去言齊人惡懿公二人無所畏。齊人立

公子元。

桓公子，惠公。

傳胡按：左氏齊懿公即位，刑邴歆之父而使歆僕納閭職之妻

而使職驂乘二人者，實弒懿公。然則於法宜書曰盜，而特變

其詞以為齊人何也？亂臣賊子之動于惡，必有利其所為而

與之者，人人不利其所為而莫之與，則孤危獨立，無以濟其

惡。篡弒之謀熄矣，惟利其所為而與之者眾，是以能濟其惡。

天下胥為禽獸而莫之遇，公子商人驟施于國而多聚七，盡

其家而貸于公有司，是以財誘齊國之人也。齊人貪公子一

時之私施，不顧君臣萬世之大倫，弒其國君則覲面以為之

臣而不能討，執其君母則拱手以聽其所為而不能救，故于

懿公見殺，特不書盜，反以弒君之罪歸諸齊人，以誅亂賊之

黨。弒篡弒之漸，所謂拔本塞源，懲禍亂之所繇也。故曰：春秋

成而亂臣賊子懼。

六月癸酉葬我君文公

秋公子遂叔孫得臣如齊

左傳襄仲莊叔如齊惠公立故且拜築也襄仲賀惠公立莊叔謝齊未會葬

文公二妃敬嬴生宣公敬嬴嬖而私事襄仲宣公長而屬諸

襄仲襄仲欲立之叔仲不可叔仲見于齊侯而請之齊侯

新立而欲親魯許之

穀梁傳使舉上客而不稱介不正其同倫而相介故列而載之

也

胡傳使舉上客將稱元帥此春秋立文之常體也其有變文書

介副者欲以起問者見事情也子赤夫人之子今卒于弑不

著其實是為國諱惡無以傳信于將來而春秋之大義隱矣

故上書大夫並使下書夫人歸于齊中曰子卒則見禍亂邪

謀弑于奉使之日而公子遂弑立其君之罪著矣

冬十月子卒

左傳冬十月仲殺惡及視而立宣公惡太子視其母弟書曰子卒諱之

也仲以君命召惠伯詐以子惡命其宰公冉務人止之曰入必死

叔仲曰死君命可也。公冉務人曰若君命可死。非君命何聽弗聽。乃入殺而埋之馬矢之中。公冉務人奉其帑以奔蔡。既而復叔仲氏。不絕生後

公羊傳子卒者孰謂謂于赤也。何以不日隱之也。何隱爾殺也。

弑則何以不日不忍言也。

穀梁傳子卒不日故也。

胡傳諸侯在喪稱子。繼世不忍當也。既葬不名。終人子之事也。

喻年稱君緣民臣之心也。子卒何以不日。遇弑不忍言也。既

葬而不名不名而遇弑者不日以見其弑。子赤是也。踰年而稱君稱君而遇弑者不地以見其弑。閔公是也。何以知其賊乎。上書大夫並使。下書子卒夫人歸。則知罪之在公子遂矣。孫于邾出奔莒。則知罪之在夫人與慶父矣。繼世之恩。終事之重。情文之節。隱惡之禮。記事之信。誅亂臣討賊子之義備矣。

夫人姜氏歸于齊。

左傳夫人姜氏歸于齊。大歸也。惡視之母將行。哭而過市。曰天乎。仲

為不道殺適立庶市人皆哭魯人謂之哀姜。

穀梁傳惡宣公也。姜氏子赤之母其子被殺故大歸也宣公亦文公之子其母敬嬴惡不奉姜氏有不

待貶絕而罪惡見者有待貶絕而惡從之者姪婦者不孤子

之意也。言其一人有子則共養一人有子三人緩帶共望一曰就賢也。

若並有子則就其賢謂年同也

胡傳書夫人則知其正書姜氏則知其非見絕于先君書歸于

齊則知其無罪異于孫于邾者而魯國臣子將適立庶敬嬴

宣公不能事主君存適母其罪不書而並見矣

孫行父如齊

莒弒其君庶其

左傳莒紀公生太子僕又生季佗愛季佗而黜僕且多行無禮

于國僕因國人以弒紀公以其寶玉來奔納諸宣公公命與

之邑曰今日必授季文子使司寇出諸竟曰今日必達公問

其故季文子使太史克對曰先大夫臧文仲教行父事君之

禮行父奉以周旋弗敢失隊曰見有禮于其君者事之如孝

子之養父母也見無禮于其君者誅之如鷹鷂之逐鳥雀也

先君周公制周禮曰則以觀德德以處事事以度功功以食

民作誓命曰毀則為賊毀則壞也掩賊為藏掩匿也竊賄為盜盜

器為姦器國用也主藏之名以掩賊為名賴姦之用為大凶德有常無

赦刑有常在九刑不忘誓命以下皆九刑之書行父還觀營僕莫可則也

還猶周旋孝敬忠信為吉德盜賊藏姦為凶德夫宮僕則其孝敬

則弑君父矣則其忠信則竊寶玉矣其人則盜賊也其器則

姦兆也保而利之則主藏也以訓則昏民無則焉不度于善

而皆在于凶德是以去之昔高陽氏有才子八人高陽帝顓頊

蒼舒。隤散。檮戾。大皞。危降。庭堅。仲容。叔達此即垂益禹

陶宗齊聖廣淵。明允篤誠。天下之民謂之八愷愷和也高辛氏有

才子八人高辛帝伯翳。仲堪。叔獻。季仲。伯虎。仲熊。叔豹。季狸

此即穆契朱虎熊羆之倫忠肅共懿。宣慈惠和。天下之民謂之八元元善也

此十六族也。世濟其美。不隕其名。以至于堯。堯不能舉舜。臣

堯。舉八愷。使主后土。以揆百事。莫不時序。地平天成。舉八元

使布五教于四方。父義。母慈。兄友。弟共。子孝。內平外成內諸夏外

夷狄昔帝鴻氏有不才子帝鴻黃帝掩義隱賊。好行凶德。醜類惡物。

頑嚚不友。是與比周。不可親友者。則與之比近。天下之民謂之渾敦。謂驩

改不開少皞氏有不才子。少皞，金天氏之號。次黃帝。毀信廢忠，崇飾惡言。

靖譖庸回，服讒蒐慝。求人隱惡。以誣盛德。天下之民謂之窮奇。窮

好窮。顓頊氏有不才子，不可教訓，不知話言。話，善也。告之則頑，舍

之則嚚，傲狠明德。疾害明德之人。以亂天常。天下之民謂之檇杌。謂

檇杌，無儻匹之貌。此三族也。世濟其凶，增其惡名。以至于堯，堯不能

去。縉雲氏有不才子。縉雲，黃帝時官名。貪于飲食，冒于貨賄，侵欲崇

侈，不可盈厭，聚斂積實，不知紀極，不分孤寡，不恤窮匿。天下

之民，以比三凶，謂之饕餮。貪財為饕，貪食為餮。舜臣堯，賓于四門。賓，

流四凶族，渾敦、窮奇、檇杌、饕餮，投諸四裔，以禦魑魅。放之四遠，使當

魑魅之災，魑魅山林異氣，亦生為人害者。是以堯崩而天下如一，同心戴舜，以為

天子。以其舉十六相，去四凶也。故虞書數舜之功，曰：慎徽五

典，五典克從，無違教也。曰：納于百揆，百揆時序，無廢事也。曰：

賓于四門，四門穆穆，無凶人也。舜有大功二十，而為天子。舉

六相，去四凶，今行父雖未獲一吉人，去一凶矣。于舜之功，二十之

一也。庶幾免于戾乎。

公羊 稱國以弒何。稱國以弒者，眾弒君之辭。

附錄 宋武氏之族。宋武公之子孫道昭公子將奉司城須以作亂。文公

弒昭公，故武族欲因其子以作亂。司城須，文公弟。十二月，宋公殺母弟須及昭公子。

使戴莊桓之族攻武氏于司馬子伯之館。戴族，華樂莊族，公孫師，桓族，向魚，鱗

蕩，司馬子伯，華耦遂出武穆之族。穆族，黨干，武氏故使公孫師為司城。公孫師，莊

公之孫，代母弟須公子朝卒，使樂呂為司寇，以靖國人。樂呂，戴公之曾孫，為宣三

羊宋師圖會傳

春秋四傳卷十八終

宗春

